

泗县汴石引河、清水湾西路背景景观、通济路、 新濉河堤顶路等绿化养护管理市场化运行项目

项目编号：EP-SXCG2021067/SXCG2021466

公 开 招 标 文 件

(电子标)

采 购 人：泗县城市管理局（盖章）
代理机构：江苏宏润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监督部门：泗县财政局

2021 年 11 月

监督部门和交易平台

一、本项目监督部门：泗县财政局

地址：宿州市泗县朝阳路 112 号

监督电话：0557-7025545

二、本项目交易平台所在地：宿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宿州市埇桥区埇上路 566 号（市政府服务中心 5 楼）

电话：0557-3030329

网址：[http:// www.szggzyjy.cn/szfront/](http://www.szggzyjy.cn/szfront/)

（保证金缴纳）户名：____/_____

开户行：____/_____

目录

招标文件第一部分（专用部分）	5
第一章 招标公告	5
一、项目基本情况.....	5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5
三、获取招标文件.....	6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7
五、公告期限.....	7
六、其他补充事宜.....	7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7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
第三章 货物服务需求一览表.....	13
一、货物服务清单及技术要求/服务需求.....	13
二、商务要求.....	47
第四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49
一、 评标原则.....	49
二、 评审办法.....	49
三、 评审程序.....	49
四、 资格性审查表.....	50
五、 符合性审查表.....	52
六、 评分办法.....	53
招标文件第二部分（通用部分）	58
第五章 投标人须知.....	58
一、 总 则.....	58
二、 招标文件.....	60
三、 投标文件.....	61
四、 投标.....	64
五、 开标.....	65
六、 评标.....	65
七、 定标和授予合同.....	67
八、 质疑与投诉.....	68
九、 投标人须知的补充与修改.....	68
第六章 采购合同（服务类供参考）	69
一、 合同条款前附表.....	69
二、 合同条款.....	71
三、 合同格式.....	75
四、 合同特殊条款.....	85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85
一、 投标函.....	87
二、 开标一览表.....	88
三、 服务分项报价表（服务类）.....	89
四、 项目要求响应情况表（服务类）.....	90
五、 商务要求响应情况表.....	91
六、 本项目实施方案.....	92

招标文件第一部分（专用部分）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泗县汴石引河、清水湾西路背景景观、通济路、新濉河堤顶路等绿化养护管理市场化运行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安徽省·宿州市）（网址：<http://www.szggzyjy.cn/szfront/>）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1年12月16日9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EP-SXCG2021067/SXCG2021466

项目名称：泗县汴石引河、清水湾西路背景景观、通济路、新濉河堤顶路等绿化养护管理市场化运行项目

预算金额：11490000.00 元

最高限价（如有）：11490000.00 元

采购需求：养护范围包括汴石引河（清水湾路-南二环）、福山沟、福佑沟、民乐沟、拖泥沟、小濉河、清水湾西路背景景观（西二环-新104国道）、通济路（花园路-新濉河堤顶路）、新濉河堤顶路（彩虹大道东300米-新濉河与古运河交口）、汴河大道东段（路南：当涂路-马鞍山路、路北：马鞍山路-中医院西院墙）、徐明高速出口、一中北门、滨河大道背景景观、花园路东段道路及两侧绿化（赤山路-运河人家东侧）等，每年3830000.00元，三年共计11490000.00元，详见货物服务需求一览表。

合同履行期限：三年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含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分公司、不含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子公司）存在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之一，不得推荐为中标候选人，不得确定为中标人：

- (1) 供应商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
- (2) 供应商或其法定代表人或拟派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被列入行贿犯罪档案的；
- (3) 供应商被市场监督管理局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的；
- (4) 供应商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
- (5) 供应商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以上情形第（1）（3）（4）（5）以“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宿州”（<http://credit.ahsz.gov.cn/cms/infoPublicity/toInfoHongHeiMd.action>）或其他指定媒介[国家税务总局网站（www.chinatax.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发布的为准，查询截止时点为采购响应递交截止时间。

情形（2）由供应商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

（如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应提出相关资格要求；如属于特定行业项目，供应商应当具备特定行业法定准入要求。）

4. 供应商的企业资质、资格：具备有效的独立法人资格，且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内须包含园林绿化相关内容。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1年11月23日至2021年12月15日（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每天8:00至11:30，下午14:3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上获取。

方式：（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在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范围内均可在宿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版交易系统会员端登录地址（网址：<http://60.171.247.212:8111/TPBidder/memberLogin>）交易平台登录处进行用户登记，登记为供应商后使用CA锁登录进入宿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进入系统—《招标公告列表—》筛选项目类型为“采购”—《选中相应项目公告—》点击“文件下载”下载获取招标文件，也可以通过输入标段包编号，在关键字中搜索，找到需要投标的标段。（详细操作流程：

详见本公告附件《投标单位操作手册 7.1.40.5 版本》），并请随时关注网站答疑澄清。（用户登记操作及审核联系电话：0557-3030327）

（2）请在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范围内下载获取招标文件，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无法下载招标文件。

（3）潜在投标人应合理安排时间，尽量避开开标前等可能存在的高峰期。

售价：每套人民币 0 元整，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1 年 12 月 16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 20 日）

地点：直播网址及二维码详见公告附件

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一 开标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泗县城市管理局

地址：泗县泗州大道北二环往北 200 米路东泗县城市管理局

联系方式：陆主任 1395688929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江苏宏润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南京市雨花台区宁双路 80 号中和大厦

联系方式：黄工 1996575778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黄工

电 话：19965757786

4. 在线异议

投标人如果针对此招标（采购）文件存在异议，可登录电子交易系统 <http://60.171.247.212:8111/TPBidder/memberLogin> 点击网上“提问菜单”发起在线异议，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会在法定期限内做出答复。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1	项目名称	详见招标公告
2	项目编号	详见招标公告
3	采 购 人	名称：详见招标公告 地址：详见招标公告 联系人：详见招标公告 联系方式：详见招标公告
4	代理机构	名称：详见招标公告 地址：详见招标公告 联系人：详见招标公告 联系方式：详见招标公告
5	采购内容和预算	详见招标公告
6	项目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货物类 单一产品采购

		非单一产品采购，其中标 符号的为核心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服务类
7	评审办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评分法 <input type="checkbox"/> 有效最低价
8	中标人个数	1 个
9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详见“第五章 11、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0	招标文件的质疑和答复	详见“第五章 12、招标文件的质疑和答复”
11	投标人资格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
12	投标保证金	<p>投标保证金：无需缴纳投标保证金。</p> <p>按照宿财购【2021】48 号文，为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减轻企业负担，降低交易成本，促进民营企业和小微企业积极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以投标保证金承诺函的形式在投标响应文件中体现，格式自拟。供应商应当保证将全面、真实、有效地履行投标保证金承诺函的约定，对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存在“有效期内撤销文件、无故放弃中标、弄虚作假、串通投标、不交履约保证金、不签订合同”等违反政府采购相关规定，以及在招标采购文件中规定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利益受损方可向供应商主张赔偿责任，供应商的失信行为将被纳入诚信记录。财政部门、政务服务管理部门将加大对供应商失信行为的惩戒力度，对未履行投标保证金承诺函约定的供应商，严格依法依规进行处理。</p>
13	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	/
14	投标文件份数	系统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
15	投标文件格式	详见第七章
16	服务期	服务期 3 年
17	投标截止时间和	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时间	
18	投标文件提交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19	投标有效期	开标后 60 天
20	公告公示媒介	宿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网址： http://ggzyjy.ahsz.gov.cn/ ）和本项目交易平台所在地交易中心门户网（网址： http://ggzyjy.ahsz.gov.cn/szfront/ ），并同时在全省公共资源交易监管网、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发布。
21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注意事项（重要）	<p>1、本项目投标文件组成中另外设置以下节点供投标人上传对应资料，不能对应的，可上传至资格证明文件中“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材料”节点：</p> <p>招标文件第 章第 项要求的彩页</p> <p>招标文件第 章第 项要求的检测报告</p> <p>招标文件第 章第 项要求的证书</p> <p>.....</p> <p>备注（本备注招标文件定稿后请删除）：上述节点名称不要带 \ / : * ? ‘ “ < > &等符号。因为投标文件范本模板仅仅列举了一些通用的需要上传的节点，但是对于项目特有的需要投标人上传资料的节点是没有设置的，所以本条内容请代理结合本项目要求投标人上传的资料的数量判断。如果需要上传的资料很多，请按照上述名称格式一一列举出来，然后在投标文件组成中设置对应节点供投标人上传，方便投标人上传资料，也方便评委评标。在交易系统制作招标文件后，进行“挑选投标文件组成”时，点击左上角“个性化新增”，新增对应的节点名称（注意，新增的名称一定与本条列举的名称保持一致）</p>
22	电子招投标具体要求	<p>1、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全部使用招标文件所要求的投标文件格式，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扩展名为.sztzf 的为加密投标文件，需上传至招投标系统。</p> <p>2、在编制投标文件时，以采购人最后发出的电子招标文件为准进行</p>

	<p>投标文件编制：</p> <p>3、投标人必须使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免费下载使用）编辑并刻录投标文件。</p> <p>4、投标人必须在本项目交易平台上传投标文件电子版，作为投标文件重要组成部分。</p> <p>5、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中将电子标书进行电子签章。</p> <p>不符合以上五项内容中任意一项要求，经评委会评审可以按无效标处理。</p> <p>6、投标人使用 CA 解密锁（生成谈判响应文件的 CA 锁）远程解密。</p> <p>7、电子标书制作及投标服务咨询电话：4009980000 或 0557-3030326</p> <p>8、项目评审中，投标文件如出现下列情况的，应终止对投标文件做进一步的评审，并作无效标处理：</p> <p>①无法打开或不完整的；</p> <p>②携带病毒并造成后果的；</p> <p>③恶意提交投标文件，企图造成网络堵塞或瘫痪的；</p> <p>④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无效标情形。</p> <p>特别提醒：在咨询或技术支持过程中，请注意自身商业数据安全，以免造成不必要的损失。另请下载最新版投标制作软件编辑并刻录投标文件，未升级的工具软件可能导致与评标系统不兼容造成投标文件无效。</p> <p>电子投标操作手册下载地址：电子投标操作手册下载地址：  https://zhidao.bqpoint.com/epointknow2/bqepointknowquestion.html?producttype=1&platformguid=a7balee8-4ab0-47d8-9527-90773a2f09b1&areacode=340000&CategoryCode=18</p>
--	--

23	其它	<p>1、代理费用 88000.00 元，由招标人支付。</p> <p>2、为防控疫情，所有投标人均不允许到开标现场，招标项目的解密、质疑、询标等程序均采用远程方式进行，请各投标人在开标当天评标结束前不要离开电脑，按《投标人操作手册》提供的方法操作。</p> <p>3、评审过程中如需询标均采用远程网上询标，从评标委员会发起远程网上询标至询标环节结束原则上为 30 分钟，若超过 30 分钟，视为放弃解释权力，评委按不利于投标人解释处理。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文件解密之后，至评审结束之前，应确保工作人员登录系统并保持在线状态，以接受评标委员会可能发起的远程网上询标，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4、本项目将通过在线视频直播，投标人可通过登录宿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ahsz.gov.cn/szfront/）点击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观看开标直播。具体操作详见公告附件或宿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的关于《宿州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视频及常见问题》的操作指南。</p> <p>注：本项目通过宿州不见面开标大厅直播（网址： http://60.171.247.212:8100/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无直播二维码。</p> <p>若投标人不按所述操作，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联系人：黄工，联系电话：19965757786。</p> <p>5、本项目将根据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进展，针对开评标工作做具体防控措施并以澄清答疑的方式，在宿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通知，请潜在投标人及时关注。</p>
----	----	--

第三章 货物服务需求一览表

一、货物服务清单及技术要求/服务需求

汴石引河苗木清单

序号	道路名称	范围	绿地面积 m ²	品种	规格 (cm)	单位	数量	养护等级	备注
1	汴石引河	古槐路-南二环	4589.45	大叶女贞	Φ14	株	3	二级	养护
				垂柳	Φ12	株	2	二级	
						Φ18-20	株	28	
				栾树	Φ18-20	株	22	二级	
				香樟	Φ15-18	株	20	二级	
				榉树	Φ10-15	株	12	二级	
				赤枫	Φ3-6	株	5	二级	
				广玉兰	Φ13-15	株	7	二级	
				桂花	D8	株	1	二级	
				独杆石楠	D7	株	3	二级	
				红花碧桃	D6	株	3	二级	
				紫叶李	D5-8	株	17	二级	
				红枫	D5-8	株	10	二级	
				红叶石楠树	D5-10	株	2	二级	
				桂花	D5-10	株	41	二级	
				紫荆		株	14	二级	
				垂丝海棠	D5-10	株	14	二级	
				樱花	D4-6	株	5	二级	
				碧桃	D5-10	株	8	二级	
				花石榴		株	5	二级	
红叶石楠球	P150-160	株	2	二级					
	P180-200	株	13	二级					
海桐球	P180-200	株	5	二级					
金边黄杨		m ²	40.5	二级					
迎春		m ²	89	二级					

红叶石楠		m ²	2016.1	二级
草坪		m ²	2443.85	二级
小计			4589.45	

福山沟苗木清单

序号	道路名称	范围	绿地面积 m ²	品种	规格 (cm)	单位	数量	养护等级	备注
2	福山沟		46853	广玉兰 A	Φ22	株	4	二级	养护
				广玉兰 B	Φ15	株	26	二级	
				大叶女贞 A	Φ18	株	7	二级	
				大叶女贞 B	Φ14	株	88	二级	
				丛生朴树	丛生	株	5	二级	
				无患子	Φ15	株	40	二级	
				重阳木	Φ15	株	25	二级	
				三角枫	Φ12	株	3	二级	
				垂柳	Φ18	株	307	二级	
				榆树	Φ14	株	46	二级	
				雪松	H560-600 P310-350	株	83	二级	
				朴树 A	Φ25	株	22	二级	
				朴树 B	Φ15	株	27	二级	
				国槐	Φ15	株	22	二级	
				银杏	Φ18	株	67	二级	
				垂柳	Φ15	株	122	二级	
				落羽杉 A	Φ23-24	株	85	二级	
				落羽杉 B	Φ20-22	株	29	二级	
				水杉	Φ10	株	120	二级	
				石楠树	H260-300 P210-250	株	35	二级	
紫叶李	D7	株	43	二级					
花石榴	丛生	株	21	二级					

早樱	D8	株	55	二级
桂花 A	D12	株	33	二级
桂花 B	H310-350 P260-300	株	69	二级
独杆石楠 B	D6	株	48	二级
枇杷	D10	株	39	二级
红枫	D8	株	56	二级
鸡爪槭	D6	株	19	二级
紫薇	D7	株	94	二级
紫荆	丛生	株	14	二级
梅花	D6	株	72	二级
紫叶桃	D6	株	97	二级
垂丝海棠	D6	株	34	二级
木芙蓉	丛生	株	36	二级
木槿	D7	株	72	二级
红叶石楠球	P140-150	株	87	二级
大叶黄杨球	P130-140	株	51	二级
红叶石楠		m ²	970	二级
金边黄杨		m ²	665	二级
大叶黄杨		m ²	538	二级
云南黄馨		m ²	70	二级
海桐		m ²	99	二级
金森女贞		m ²	781	二级
南天竹		m ²	262	二级
花叶芦竹		m ²	156	二级
柳叶马鞭草		m ²	348	二级
宿根美女樱		m ²	188	二级
白三叶		m ²	8810	二级
细叶麦冬		m ²	278	二级
混播花卉		m ²	8688	二级
草坪		m ²	25000	二级
小计		m ²	46853	

福佑沟苗木清单

序号	道路名称	范围	绿地面积 m ²	品种	规格 (cm)	单位	数量	养护等级	备注
3	福佑沟		158402	大叶女贞 A	Φ 18	株	53	二级	养护
				大叶女贞 B	Φ 14	株	226	二级	
				朴树 A	Φ 25	株	42	二级	
				朴树 B	Φ 15	株	96	二级	
				丛生朴树	丛生	株	3	二级	
				榉树	Φ 25	株	1	二级	
				榉树 B	Φ 12-13	株	7	二级	
				合欢 B	Φ 12	株	97	二级	
				银杏 A	Φ 25	株	20	二级	
				银杏	Φ 18	株	85	二级	
				栾树 A	Φ 20	株	66	二级	
				栾树 B	Φ 15	株	159	二级	
				国槐	Φ 15	株	43	二级	
				乌桕 A	Φ 24	株	25	二级	
				乌桕 B	Φ 15	株	14	二级	
				重阳木	Φ 15	株	26	二级	
				黄连木	Φ 28	株	7	二级	
				垂柳 A	Φ 18	株	712	二级	
				垂柳	Φ 15	株	272	二级	
				刺槐	Φ 12-14	株	32	二级	
				法桐	Φ 20cm	株	22	二级	
				雪松	H560-600 P310-350	株	5	二级	
				三角枫	Φ 15cm	株	41	二级	
				鸡爪槭	Φ 6	株	57	二级	
				南酸枣 A	Φ 25cm	株	17	二级	
				南酸枣 B	Φ 21cm	株	62	二级	
樱花	D12-13cm	株	152	二级					

			西府海棠	D8-9cm	株	158	二级
			夹竹桃	D6	株	46	二级
			桃树	D5cm	株	206	二级
			桂花 A	D12	株	54	二级
			桂花 B	H310-350	株	147	二级
			独杆石楠	D7	株	62	二级
			石楠树	H260-300	株	128	二级
			枇杷	D10	株	62	二级
			垂丝海棠	D6	株	80	二级
			紫叶李	D6	株	253	二级
			紫叶桃	D6	株	147	二级
			日本晚樱	D8	株	57	二级
			早樱	D8	株	74	二级
			红枫	D8	株	93	二级
			紫薇	D7	株	248	二级
			紫荆	丛生	株	24	二级
			梅花	D6	株	122	二级
			腊梅	H210-250 P160-200	株	26	二级
			木芙蓉	丛生	株	36	二级
			红花碧桃	D6	株	212	二级
			木槿	D7	株	119	二级
			花石榴	丛生	株	57	二级
			红叶石楠球	P140-150	株	178	二级
			海桐球	P140-150	株	26	二级
			大叶黄杨球	P130-140	株	73	二级
			红叶石楠		m ²	3784	二级
			金森女贞		m ²	3686	二级
			大花六道木		m ²	560	二级
			南天竹		m ²	230	二级
			粉花绣线菊		m ²	191	二级
			海桐		m ²	1380	二级
			金丝桃		m ²	690	二级

				大叶黄杨		m ²	50	二级	
				大花萱草		m ²	10	二级	
				花叶蔓长春		m ²	16	二级	
				云南黄馨		m ²	275	二级	
				黄菖蒲		m ²	697	二级	
				花叶芦竹		m ²	1530	二级	
				美人蕉		m ²	1075	二级	
				金边黄杨		m ²	1706	二级	
				白三叶		m ²	12489	二级	
				红花酢浆草		m ²	195	二级	
				大花金鸡菊		m ²	76	二级	
				鸢尾		m ²	140	二级	
				混播花卉		m ²	8486	二级	
				细叶麦冬		m ²	136	二级	
				草坪		m ²	121000	二级	
				小计		m ²	158402		

民乐沟苗木清单

序号	道路名称	范围	绿地面积 m ²	品种	规格 (cm)	单位	数量	养护等级	备注
4	民乐沟		53183	广玉兰 A	Φ22	株	2	二级	养护
				广玉兰 B	Φ15	株	17	二级	
				大叶女贞 A	Φ18	株	25	二级	
				大叶女贞 B	Φ14	株	162	二级	
				丛生朴树	丛生	株	8	二级	
				朴树 A	Φ25	株	7	二级	
				朴树 B	Φ15	株	51	二级	
				合欢 A	Φ20	株	5	二级	
				合欢 B	Φ12	株	8	二级	
				乌桕 A	Φ24	株	5	二级	
				乌桕 B	Φ18	株	6	二级	

				银杏 B	Φ18	株	89	二级
				黄连木	Φ28	株	6	二级
				红花玉兰	Φ12	株	11	二级
				垂柳 A	Φ18	株	272	二级
				垂柳 B	Φ12	株	19	二级
				垂柳 C	Φ15	株	68	二级
				碧桃	D7	株	112	二级
				早樱	D13	株	4	二级
				梅花	D6	株	72	二级
				桂花 A	D12	株	26	二级
				桂花 B	H310-350 P260-300	株	81	二级
				红枫	D8	株	31	二级
				鸡爪槭	D6	株	58	二级
				木芙蓉	丛生	株	72	二级
				木瓜海棠	D8	株	47	二级
				木槿	D7	株	112	二级
				枇杷	D10	株	43	二级
				石楠树	H260-300 P210-250	株	89	二级
				早樱	D8	株	92	二级
				紫薇	D7	株	116	二级
				紫荆	丛生	株	26	二级
				紫叶李	D7	株	121	二级
				红叶石楠球	P140-150	株	58	二级
				海桐球	P140-150	株	67	二级
				红叶石楠球	P200-230	株	29	二级
				大叶黄杨球	P130-140	株	7	二级
				刚竹		m ²	80	二级
				红叶石楠		m ²	1464	二级
				大叶黄杨		m ²	162	二级
				海桐		m ²	307	二级
				金森女贞		m ²	617	二级

				金丝桃		m ²	236	二级	
				美人蕉		m ²	110	二级	
				大花萱草		m ²	56	二级	
				金边过路黄		m ²	354	二级	
				南天竹		m ²	544	二级	
				云南黄馨		m ²	294	二级	
				大花六道木		m ²	116	二级	
				花叶蔓长春		m ²	64	二级	
				鸢尾		m ²	109	二级	
				黄菖蒲		m ²	19	二级	
				连翘		m ²	106	二级	
				阔叶箬竹		m ²	46	二级	
				狭叶十大功劳		m ²	127	二级	
				蒲葶		m ²	150	二级	
				粉花绣线菊		m ²	115	二级	
				红王子锦带		m ²	370	二级	
				白三叶		m ²	2645	二级	
				细叶麦冬		m ²	92	二级	
				草坪		m ²	45000	二级	
				小计		m ²	53183		

拖泥沟苗木清单

序号	道路名称	范围	绿地面积 m ²	品种	规格 (cm)	单位	数量	养护等级	备注
5	拖泥沟		23210	垂柳 A	Φ 18	株	79	二级	养护
				法国梧桐 A	Φ 20-22	株	35	二级	
				法国梧桐 B	Φ 17-18	株	10	二级	
				垂柳 B	Φ 15	株	1	二级	
				银杏	Φ 18m	株	24	二级	
				榉树	Φ 12-13	株	66	二级	
				栾树 A	Φ 14	株	16	二级	

				栾树 B	Φ12-13	株	6	二级	
				三角枫	Φ16-17	株	17	二级	
				南酸枣 A	Φ20	株	45	二级	
				南酸枣 B	Φ17-18	株	21	二级	
				樱花	D12-13	株	79	二级	
				西府海棠	D8-9	株	171	二级	
				紫薇	D10	株	224	二级	
				南天竹		m ²	360	二级	
				云南黄馨		m ²	28	二级	
				草坪		m ²	18200	二级	
				大叶黄杨		m ²	527	二级	
				红叶石楠		m ²	2490	二级	
				金边黄杨		m ²	500	二级	
				金森女贞		m ²	341	二级	
				海桐		m ²	355	二级	
				红王子锦带		m ²	55	二级	
				粉花绣线菊		m ²	100	二级	
				大花萱草		m ²	66	二级	
				黄菖蒲		m ²	32	二级	
				水生美人蕉		m ²	156	二级	
				小计		m ²	23210		

小滩河苗木清单

序号	道路名称	范围	绿地面积 m ²	品种	规格 (cm)	单位	数量	养护等级	备注
6	小滩河		213085	广玉兰 A	Φ22	株	5	二级	养护
				广玉兰 B	Φ15	株	43	二级	
				大叶女贞 A	Φ18	株	26	二级	
				大叶女贞 B	Φ14	株	196	二级	
				雪松	H560-600 P310-350	株	266	二级	

			朴树 A	Φ25	株	66	二级
			朴树 B	Φ18	株	166	二级
			丛生朴树	丛生	株	8	二级
			榉树 A	Φ25	株	5	二级
			榉树 B	Φ12-13	株	140	二级
			合欢 A	Φ20	株	2	二级
			合欢 B	Φ15	株	3	二级
			枫杨	Φ15	株	16	二级
			银杏 A	Φ25	株	16	二级
			银杏 B	Φ18	株	296	二级
			栎树 A	Φ20	株	37	二级
			栎树 B	Φ15	株	94	二级
			无患子 A	Φ15	株	54	二级
			无患子 B	Φ11-12	株	6	二级
			国槐 A	Φ18	株	4	二级
			国槐 B	Φ15	株	17	二级
			乌桕 A	Φ24	株	33	二级
			乌桕 B	Φ15	株	7	二级
			重阳木 A	Φ20-22	株	3	二级
			重阳木 B	Φ15	株	7	二级
			三角枫	Φ12	株	63	二级
			黄连木	Φ28	株	8	二级
			垂柳 A	Φ18	株	456	二级
			垂柳 B	Φ15	株	245	二级
			垂柳 C	Φ12	株	195	二级
			池杉	Φ10	株	492	二级
			香樟 A	Φ18-19	株	35	二级
			香樟 B	Φ15-16	株	18	二级
			枫香	Φ12	株	7	二级
			南酸枣 A	Φ25-26	株	4	二级
			南酸枣 B	Φ22-24	株	16	二级
			南酸枣 C	Φ18-20	株	10	二级

			白蜡 A	Φ 18-19	株	13	二级
			白蜡 B	Φ 12-13	株	57	二级
			中山杉	Φ 7	株	11	二级
			落羽杉 A	Φ 21-23	株	18	二级
			落羽杉 B	Φ 18-20	株	22	二级
			落羽杉 C	Φ 16-17	株	5	二级
			紫玉兰	Φ 12	株	16	二级
			黄金树	Φ 10-11	株	53	二级
			独杆石楠 A	D10	株	27	二级
			独杆石楠 B	D7	株	72	二级
			早樱	D13	株	730	二级
			紫薇	D9	株	228	二级
			果石榴 A	D10	株	6	二级
			果石榴 B	D8	株	24	二级
			桂花 A	D12	株	42	二级
			桂花 B	H310-350 P260-300	株	123	二级
			石楠树	H260-300 P210-250	株	207	二级
			枇杷	D10	株	53	二级
			木瓜海棠	D8	株	16	二级
			垂丝海棠	D6	株	98	二级
			紫叶李	D7	株	235	二级
			紫叶桃	D6	株	92	二级
			日本晚樱	D8	株	465	二级
			早樱	D8	株	549	二级
			红枫	D8	株	77	二级
			鸡爪槭	D6	株	52	二级
			紫薇	D7	株	327	二级
			紫荆	丛生	株	70	二级
			梅花	D6	株	38	二级
			腊梅	H210-250 P160-200	株	69	二级
			木芙蓉	丛生	株	75	二级

			红花碧桃	D6	株	10	二级
			红花重瓣木槿	D7	株	78	二级
			花石榴	丛生	株	52	二级
			红叶石楠球 A	P200		145	二级
			红叶石楠球 B	P140-150	株	104	二级
			海桐球 A	P140-150	株	16	二级
			海桐球 B	P110		44	二级
			大叶黄杨球	P130-140	株	69	二级
			淡竹		m ²	92	二级
			红叶石楠		m ²	4542	二级
			金森女贞		m ²	6342	二级
			大花六道木		m ²	466	二级
			红瑞木		m ²	43	二级
			金边黄杨		m ²	2050	二级
			南天竹		m ²	275	二级
			粉花绣线菊		m ²	416	二级
			红王子锦带		m ²	447	二级
			海桐		m ²	3710	二级
			金丝桃		m ²	920	二级
			大叶黄杨		m ²	2120	二级
			大花萱草		m ²	30	二级
			花叶蔓长春		m ²	15	二级
			云南黄馨		m ²	2500	二级
			洒金珊瑚		m ²	35	二级
			金边六月雪		m ²	450	二级
			细叶芒		m ²	170	二级
			旱伞草		m ²	43	二级
			蒲葶		m ²	170	二级
			黄菖蒲		m ²	590	二级
			千屈菜		m ²	455	二级
			花叶芦竹		m ²	1780	二级
			芦苇		m ²	312	二级
			大花美人蕉		m ²	213	二级

				玉簪		m ²	420	二级	
				混播花卉		m ²	10486	二级	
				细叶麦冬		m ²	490	二级	
				鸢尾		m ²	289	二级	
				连翘		m ²	1665	二级	
				柳叶马鞭草		m ²	20	二级	
				大花金鸡菊		m ²	1240	二级	
				白三叶		m ²	11005	二级	
				二月兰		m ²	1784	二级	
				草坪		m ²	157500	二级	
				小计		m ²	213085		

一中北门苗木清单

序号	道路名称	范围	绿地面积 m ²	品种	规格 (cm)	单位	数量	养护等级	备注
7	一中北门		26125	高杆女贞	Φ14	株	172	二级	养护
				特选丛生朴树	Φ总干径 60-70	株	5	二级	
				朴树 A	Φ25	株	4	二级	
				朴树 B	Φ15	株	6	二级	
				银杏	Φ15	株	19	二级	
				黄连木 A	Φ22	株	4	二级	
				黄连木 B	Φ15	株	8	二级	
				乌桕 A	Φ24	株	8	二级	
				乌桕	Φ18	株	18	二级	
				乌桕 B	Φ15	株	7	二级	
				三角枫 A	Φ18	株	7	二级	
				三角枫	Φ15	株	22	二级	
				三角枫 B	Φ12	株	51	二级	
				栾树	Φ15	株	75	二级	
枫香	Φ14	株	106	二级					

			榉树	Φ12	株	153	二级
			无患子	Φ15	株	50	二级
			造型黑松 A	H450-500 P400-450	株	4	二级
			造型黑松 B	H350-400 P300-350	株	3	二级
			红叶石楠树 A	D12	株	48	二级
			红叶石楠树 B	D8	株	46	二级
			金桂	H310-350 P200-250	株	50	二级
			枇杷	D10	株	167	二级
			日本晚樱	D8	株	118	二级
			黄金槐	D8	株	52	二级
			紫叶桃	D6	株	35	二级
			碧桃	D6	株	75	二级
			红枫	D8	株	56	二级
			紫叶李	D7	株	96	二级
			紫薇	D7	株	140	二级
			花石榴	丛生	株	35	二级
			紫荆	丛生	株	58	二级
			海桐球	P140-150	株	34	二级
			大叶黄杨球	P130-140	株	65	二级
			红叶石楠球	P140-150	株	117	二级
			金森女贞球	P120-130	株	44	二级
			淡竹		m ²	157	二级
			金森女贞		m ²	1820	二级
			金边黄杨		m ²	1406	二级
			红叶石楠		m ²	1308	二级
			红王子锦带		m ²	396	二级
			海桐		m ²	1390	二级
			粉花绣线菊		m ²	737	二级
			大叶黄杨		m ²	2225	二级
			大花萱草		m ²	31	二级
			大花六道木		m ²	1248	二级

				细叶芒		m ²	828	二级	
				细叶麦冬		m ²	299	二级	
				白三叶		m ²	2423	二级	
				草坪		m ²	11857	二级	
				小计		m ²	26125		

滨河大道背景景观苗木清单

序号	道路名称	范围	绿地面积 m ²	品种	规格 (cm)	单位	数量	养护等级	备注
8	滨河大道背景景观		26896	银杏 A	Φ 20-22	株	7	二级	养护
				雪松	H450-500 P250-300	株	9	二级	
				大叶冬青	Φ 12-13	株	20	二级	
				广玉兰	Φ 18-20	株	22	二级	
				高杆女贞 A	Φ 17-18	株	104	二级	
				高杆女贞 B	Φ 13-15	株	63	二级	
				乌桕 A	Φ 33-35	株	13	二级	
				乌桕 B	Φ 25-26	株	14	二级	
				榔榆 A	Φ 33-35	株	17	二级	
				榔榆 B	Φ 25-26	株	13	二级	
				朴树 A	Φ 33-35	株	23	二级	
				朴树 B	Φ 25-26	株	39	二级	
				榉树 A	Φ 18-20	株	4	二级	
				榉树 B	Φ 15-16	株	4	二级	
				白蜡	Φ 15-16	株	14	二级	
				国槐 A	Φ 28-30	株	10	二级	
				金桂	D8	株	53	二级	
				红叶石楠树	D8	株	25	二级	
				石楠树	D10	株	3	二级	
紫叶李	D7	株	27	二级					

			早樱 A	D12	株	4	二级
			早樱 B	D8	株	240	二级
			日本晚樱 B	D8	株	305	二级
			梅花	D8	株	23	二级
			碧桃	D8	株	11	二级
			鸡爪槭	D8	株	10	二级
			紫薇 (粉花)	D10	株	27	二级
			绚丽海棠	D7	株	22	二级
			八棱海棠	D7	株	16	二级
			紫荆	丛生	株	7	二级
			红叶石楠球 A	P130cm	株	15	二级
			红叶石楠球 B	P110cm	株	42	二级
			大叶黄杨球 A	P130cm	株	6	二级
			大叶黄杨球 B	P110cm	株	31	二级
			海桐球 B	P110cm	株	7	二级
			无刺构骨球 A	P130cm	株	3	二级
			无刺构骨球 B	P110cm	株	11	二级
			火焰卫矛球 A	P130cm	株	5	二级
			火焰卫矛球 B	P110cm	株	17	二级
			金森女贞球 A	P100cm	株	5	二级
			金森女贞球 B	P80cm	株	16	二级
			矮蒲苇	H120-150 P120-150	株	9	二级
			细叶芒	H60-80 P60-80	株	6	二级
			金丝桃		m ²	632	二级
			红叶南天竹		m ²	671	二级
			红叶石楠		m ²	2572	二级
			海桐		m ²	1307	二级
			大叶黄杨		m ²	1377	二级
			锦带花		m ²	488	二级
			粉花绣线菊		m ²	1304	二级
			金边黄杨		m ²	1103	二级
			金森女贞		m ²	1793	二级
			丰花月季		m ²	381	二级

				龟甲冬青		m ²	11	二级	
				大花萱草		m ²	188	二级	
				黄金菊		m ²	62	二级	
				宿根美女樱		m ²	48	二级	
				地被石竹		m ²	133	二级	
				波斯菊		m ²	2047	二级	
				鸢尾		m ²	188	二级	
				红花酢浆草		m ²	48	二级	
				白三叶		m ²	1073	二级	
				草坪		m ²	11470	二级	
				小计		m ²	26896		

花园路东段道路及两侧绿化苗木清单

序号	道路名称	范围	绿地面积 m ²	品种	规格 (cm)	单位	数量	养护等级	备注
9	花园路东段道路及两侧绿化	赤山路-运河人家东侧	64017	高杆女贞	Φ15-17	株	330	二级	养护
				红果冬青	Φ12-14	株	47	二级	
				榆树	Φ18-20	株	12	二级	
				栾树	Φ14-16	株	643	二级	
				丛生朴树	丛生	株	6	二级	
				朴树	Φ18-30	株	136	二级	
				黄连木	Φ30-32	株	1	二级	
				榉树	Φ17-18	株	6	二级	
				重阳木	Φ15-16	株	115	二级	
				枫香	Φ15-16	株	27	二级	
				乌桕	Φ20-21	株	94	二级	
				无患子	Φ13-14	株	126	二级	
				枇杷	Φ10-12	株	497	二级	
				造型黑松		株	15	二级	
金桂	D8-10	株	232	二级					

				红叶石楠树	D8-12	株	613	二级	
				樱花	D10-12	株	227	二级	
				花石榴	D6-8	株	145	二级	
				西府海棠	D6-8	株	170	二级	
				垂丝海棠	D6-8	株	598	二级	
				红枫	D7-9	株	97	二级	
				紫叶李	D7-9	株	275	二级	
				紫薇	D8-10	株	192	二级	
				石楠柱	P80-100	株	155	二级	
				海桐球	P130-160	株	193	二级	
				红叶石楠球	P130-180	株	263	二级	
				大叶黄杨球	P130-150	株	43	二级	
				金森女贞球	P120-140	株	72	二级	
				龟甲冬青球	P100-120	株	110	二级	
				红叶石楠		m ²	7803	二级	
				金边黄杨		m ²	2734	二级	
				大叶黄杨		m ²	7241	二级	
				海桐		m ²	4982	二级	
				金森女贞		m ²	7244	二级	
				白三叶		m ²	4785	二级	
				细叶麦冬		m ²	700	二级	
				草坪		m ²	28528	二级	
				小计		m ²	64017		

清水湾西路背景景观苗木清单

序号	道路名称	范围	绿地面积 m ²	品种	规格 (cm)	单位	数量	养护等级	备注
10	清水	西二环-新	67584	沙朴	Φ30	株	16	二级	养护
				沙朴	Φ18	株	28	二级	

湾西路背景景观	104国道	斜杆沙朴	Φ30	株	6	二级
		国槐 A	Φ30	株	40	二级
		国槐 B	Φ18	株	41	二级
		黄山栾树 A	Φ28-30	株	31	二级
		黄山栾树 B	Φ25	株	30	二级
		黄山栾树 C	Φ12	株	105	二级
		榔榆 A	Φ28	株	42	二级
		榔榆 B	Φ18	株	25	二级
		银杏 A	25	株	3	二级
		银杏 B	Φ20	株	28	二级
		垂柳 A	Φ18	株	5	二级
		垂柳 B	Φ12	株	26	二级
		合欢	Φ18	株	20	二级
		合欢 B	Φ12	株	17	二级
		高杆女贞	Φ16	株	131	二级
		广玉兰	Φ18	株	71	二级
		柿子树 A	Φ15	株	1	二级
		柿子树 B	Φ12	株	4	二级
		银杏 A	Φ15	株	6	二级
		银杏 B	Φ12	株	10	二级
		紫玉兰	Φ10	株	7	二级
		紫叶李 A	D12	株	6	二级
		紫叶李 B	D10	株	3	二级
		桂花 A	D18	株	34	二级
		桂花 B	D15	株	82	二级
		金桂 A	H450-500	株	13	二级
		金桂 B	H350-400	株	195	二级
		红叶石楠树 A	D15	株	23	二级
		红叶石楠树 B	D12	株	72	二级
		樱花 A	D12	株	22	二级
		樱花 B	D8	株	75	二级
		腊梅	D8	株	15	二级
		果石榴 A	D15	株	3	二级
果石榴 B	D12	株	37	二级		

				果桃 A	D12	株	22	二级	
				果桃 B	D10	株	52	二级	
				果桃 C	D9	株	18	二级	
				红枫 A	D11	株	34	二级	
				红枫 B	D8	株	67	二级	
				梨树	D12	株	12	二级	
				造型榆树桩	D22	株	6	二级	
				造型黑松 A	D20	株	30	二级	
				造型黑松 B	D15	株	30	二级	
				西府海棠	D7	株	19	二级	
				多干枫杨	H800-900	株	2	二级	
				红叶石楠柱	H250, P150	株	8	二级	
				木槿	D8	株	14	二级	
				紫薇	D8	株	56	二级	
				红花檵木球	P150cm	株	51	二级	
				大叶黄杨球	P150cm	株	16	二级	
				金森女贞球	P150cm	株	42	二级	
				红叶石楠球	P150cm	株	134	二级	
				大花月季		m ²	1055	二级	
				红叶石楠		m ²	5793	二级	
				金边黄杨		m ²	1727	二级	
				金森女贞		m ²	3957	二级	
				金叶女贞		m ²	2252	二级	
				矮化美人蕉		m ²	684	二级	
				毛杜鹃		m ²	2695	二级	
				黄金钟		m ²	2282	二级	
				迎春		m ²	20	二级	
				再力花		m ²	117	二级	
				水生鸢尾		m ²	153	二级	
				草坪		m ²	46849	二级	
				小计		m ²	67584		

通济路苗木清单

序号	道路名称	范围	绿地面积 m ²	品种	规格 (cm)	单位	数量	养护等级	备注
11	通济路	花园路-新濰河堤顶路	16050	高杆女贞	Φ14-16	株	105	二级	养护
				栾树	Φ14-16	株	213	二级	
				朴树	Φ15-20	株	30	二级	
				无患子	Φ15-17	株	5	二级	
				重阳木	Φ14-16	株	3	二级	
				合欢	Φ15-17	株	3	二级	
				枇杷	D8-10	株	38	二级	
				金桂	D8-10	株	38	二级	
				红叶石楠树	D8-10	株	45	二级	
				樱花	D7-9	株	145	二级	
				西府海棠	D6-8	株	8	二级	
				红枫	D7-9	株	92	二级	
				罗汉松	P200-250	株	12	二级	
				小叶女贞造型树	P100-120	株	9	二级	
				紫荆	P150-170	株	31	二级	
				凤尾兰	P40-50	株	13	二级	
				细叶芒	P60-80	株	14	二级	
				大叶黄杨球	P120-140	株	60	二级	
				红叶石楠球	P120-140	株	45	二级	
				红花檵木球	P120-140	株	14	二级	
				瓜子黄杨球	P120-140	株	17	二级	
				小叶女贞球	P120-140	株	3	二级	
				金森女贞球	P120-140	株	18	二级	
				红叶石楠		m ²	2695	二级	
				大叶黄杨		m ²	2585	二级	
				金森女贞		m ²	2288	二级	
				草花		m ²	363	二级	
草坪		m ²	8119	二级					
小计			16050						

新濰河堤頂路苗木清單

序號	道路名稱	範圍	綠地面積 m ²	品種	規格 (cm)	單位	數量	養護 等級	備註
12	新濰河堤頂路	彩虹大道東300米-新濰河與古運河交口	53014.54	高杆女貞	Φ10-12	株	625	二級	養護
					Φ15-17	株	34	二級	
					Φ18-20	株	2	二級	
				香樟	Φ13-15	株	4	二級	
				朴樹	Φ24-30	株	19	二級	
				垂柳	Φ15-17	株	1242	二級	
				重陽木	Φ14-18	株	729	二級	
				合歡	Φ15-17	株	3	二級	
				枇杷	D8-10	株	18	二級	
				紅楓	D7-9	株	12	二級	
				紅葉石楠樹	D8-10	株	41	二級	
					D7-8	株	7	二級	
				垂絲海棠	D6-8	株	14	二級	
				西府海棠	D6-8	株	13	二級	
				櫻花	D6-9	株	719	二級	
				羅漢松	P200-250	株	3	二級	
				海桐球	P120-150	株	15	二級	
				鳳尾蘭	P60-80	株	2	二級	
				大葉黃楊球	P120-140	株	23	二級	
				小葉女貞球	P120-140	株	6	二級	
				瓜子黃楊球	P120-140	株	4	二級	
				紅葉石楠球	P120-140	株	19	二級	
				紅花檜木球	P120-140	株	3	二級	
				大葉黃楊		m ²	616	二級	
				紅葉石楠		m ²	5633.48	二級	
				龍柏		m ²	5999.39	二級	
				海桐		m ²	585	二級	
				金森女貞		m ²	592	二級	
				鸞尾		m ²	197	二級	
				紅花酢漿草		m ²	2699	二級	
草花		m ²	20151.67	二級					
草坪		m ²	16541	二級					

				小计		m ²	53014.54		
--	--	--	--	----	--	----------------	----------	--	--

汴河大道东段苗木清单

序号	道路名称	范围	绿地面积 m ²	品种	规格 (cm)	单位	数量	养护等级	备注
13	汴河大道东段	当涂路-马鞍山路(路南)马鞍山路-中医院西院墙(路北)	16777.69	高杆女贞	Φ15-16	株	22	二级	养护
					Φ12-13	株	71	二级	
				朴树	Φ23-25	株	34	二级	
					Φ18-20	株	39	二级	
				栾树	Φ16-18	株	95	二级	
				银杏	Φ15-16	株	180	二级	
				金桂	D8-9	株	20	二级	
					D6-7	株	36	二级	
				日本晚樱	D8-9	株	12	二级	
					D6-7	株	65	二级	
				红叶石楠树	D8-9	株	60	二级	
				垂丝海棠	D5-6	株	55	二级	
				榆叶梅	D6-7	株	38	二级	
				紫荆		株	14	二级	
				紫薇	D5-6	株	142	二级	
				鸡爪槭	D7-8	株	2	二级	
					D7-8	株	2	二级	
				红叶石楠球	P130	株	53	二级	
					P110	株	25	二级	
				海桐球	P130	株	9	二级	
					P110	株	74	二级	
				锦带花		m ²	849.1	二级	
金森女贞		m ²	1998.03	二级					
红叶石楠		m ²	1945.1	二级					
金边黄杨		m ²	1728.03	二级					

			大叶黄杨		m ²	1925.39	二级	
			海桐		m ²	226.44	二级	
			南天竹		m ²	105	二级	
			花叶络石		m ²	127	二级	
			黄金构骨		m ²	72	二级	
			宿根美女樱		m ²	62.2	二级	
			大花美人蕉		m ²	527	二级	
			法青		m ²	86.4	二级	
			地被石竹		m ²	195	二级	
			麦冬		m ²	30	二级	
			草坪		m ²	6901	二级	
			小计		m ²	16777.69		

徐明高速出口苗木清单

序号	道路名称	范围	绿地面积 m ²	品种	规格 (cm)	单位	数量	养护等级	备注
14	徐明高速出口		27261	朴树	Φ20-27	株	9	二级	养护
				丛生朴树	丛生	株	6	二级	
				无患子	Φ18-19	株	46	二级	
				乌桕	Φ18-19	株	17	二级	
				银杏	Φ25-26	株	27	二级	
				垂柳	Φ15-16	株	52	二级	
				高杆女贞	Φ17-18	株	88	二级	
				造型黑松	D10-20	株	8	二级	
				丛生女贞	丛生	株	6	二级	
				造型女贞		株	3	二级	
				红叶石楠树	D10-12	株	81	二级	

			枇杷	D10-11	株	77	二级
			丛生桂花	丛生	株	9	二级
			樱花	D10-12	株	43	二级
			艳丽海棠	D10-12	株	15	二级
			紫叶李	D10-12	株	44	二级
			梅花	D8-10	株	47	二级
			碧桃	D8-10	株	85	二级
			紫薇	D8-10	株	37	二级
			紫荆		株	14	二级
			矮蒲苇		丛	26	二级
			金森女贞球	P120	株	21	二级
			大叶黄杨球	P150	株	38	二级
			红叶石楠球	P150-180	株	30	二级
			丝兰	P130	株	90	二级
			矮麦冬		m ²	173	二级
			波斯菊		m ²	275	二级
			大花金鸡菊		m ²	702	二级
			大花六道木		m ²	327	二级
			大叶黄杨		m ²	415	二级
			粉花绣线菊		m ²	586	二级
			丰花月季		m ²	997	二级
			海桐		m ²	1264	二级
			红叶南天竹		m ²	230	二级
			红叶石楠		m ²	812	二级
			金边黄杨		m ²	276	二级
			金边阔叶麦冬		m ²	364	二级
			金森女贞		m ²	1226	二级
			金娃娃萱草		m ²	976	二级
			锦带花		m ²	306	二级
			连翘		m ²	44	二级
			柳叶马鞭草		m ²	873	二级
			鼠尾草		m ²	740	二级
			晨光芒		m ²	349	二级

				斑叶芒		m ²	194	二级	补植
				细叶芒		m ²	157	二级	
				银边芒		m ²	75	二级	
				紫娇花		m ²	180	二级	
				鸢尾		m ²	103	二级	
				草坪		m ²	15250	二级	
				小计		m ²	26894		
				银杏	Φ 15	株	27	二级	
				造型黑松	D10	株	8	二级	
				梅花	D8-10	株	47	二级	
				碧桃	D8-10	株	85	二级	
				枇杷	D8-10	株	77	二级	
				金森女贞		m ²	136	二级	
				海桐		m ²	30	二级	
				红叶南天竹		m ²	45	二级	
				麦冬		m ²	56	二级	
				鸢尾		m ²	100	二级	
				小计		m ²	367		

绿化养护要求：

1、修剪：

所有乔灌木冬季修剪在 12 月底前完成，春季修剪在植物生长开始前完成。

行道树和园林乔木主要修剪徒长枝、病害枝等，无枯枝危膀，园林乔木树型优美，新植行道树枝点高度留养一致，不影响交通。

绿篱、地被及时修剪，促其分枝，保持全株枝叶丰满，加速覆盖。球形灌木常年保持形态完整，色块灌木保持一定高度，常年保持完整，曲线清晰流畅，无缺株、无空洞。

所有修剪剩余物及时清理，保证现场整洁，防止滋生病虫害。

2、浇水：

植物浇水根据不同的立地条件、季节差异和生长状况及时进行，并浇透。

草坪浇水湿透根系层，一次性浇透。

对于名贵树木及新种植树木，视天气干旱情况和植物生长情况对树干和树体进行喷雾。

对于球类、色块等植物每周进行冲洗蒙尘，保持植物叶面清洁卫生，色泽光洁。

植物周围雨后积水及时排除。

3、松土：

树木根部周围的土壤保持疏松，易板结的土壤在蒸腾旺季每月松土一次，松土深度不伤根系生长为限。

种植在草坪内的树木在树穴周围对草坪切边，乔、灌木下的杂草及时铲除。

地被植物在未覆盖前及时进行松土、除草，松土除草时防止损伤根系和地下茎。

草坪杂草及时连根清除，做到除早、除小、除净，清除方法采用人工除草、机械除草和化学除草，化学除草剂使用低毒性化学药物不造成药害。

4、病虫害防治：

做好植物病虫害的预测、预报，及时防治、控制，用药配比正确，安全操作。喷药时间在清早或傍晚，轮流使用多种药剂以防止产生抗药性。

草坪修剪后过 1-2 天喷洒一次常规抗菌剂防止病害发生，特别是在 6-8 月病害多发季节。

5、施肥：

施肥根据不同的树种、树龄、生长势和土壤理化性质而定。树木休眠期施基肥，生长期施追肥，花灌木在花前、花后施肥。施肥以施有机肥为主。施肥标准按照宿州市养护管理标准实施。

6、保护：

每年的初冬，均对行道树进行抗冻处理（根际培土、主杆包扎、涂白），并在树木休眠期内进行扶正。对树体上出现的伤口清理后用药剂消毒，涂保护剂或抹灰膏。

台风季节，做好高大乔木抗风暴的预防工作，根据树木的实际情况，采取立支柱、绑扎、加土、扶正、疏枝等措施。一旦风暴来临，及时检查，发现问题妥善处理。用于支撑、固定的材料坚固耐用美观，并采用软性材料植物接触。

7、补植：

发现枯枝及时处理。如出现乔木死亡，及时报批、倒伐和补植，对枯死的树木连同根部在一周内挖除，并填平挖穴，在一星期内补种完毕。补植树木选用同品种、同规格苗木，并确保成活。

因人为破坏或其它因素造成的花灌木、地被、草坪及草花缺损的，在 3 天内补种完成。

8、养护标准：

(1) 乔木：树冠较完整，分枝合适，无枯枝死杈，主侧枝分布均匀，数量适宜，内膛不乱，通风良好；

(2) 灌木：适时开花，树形丰满，枝叶茂密，花后修剪及时合理。绿篱、色块等修剪及时整齐；

(3) 草坪：外观整齐，边缘线较清晰，生长旺盛，草根不裸露，生长季节不枯黄，修剪及时，基本无杂草；

(4) 花坛花带：轮廓较清晰，整齐美观，在原有基础上无残缺，花卉生长健壮，株行距适宜，花期整齐，图案较清晰。

9、设施维护：

路牙石、绿道、标识标牌等的维护、维修、管理，应在发生损毁后在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内及时维修。（重大设施维护维修经采购人审定后由采购人方统一维修）

中标人须负责承包范围内的安全作业管理，严格按有关部门的要求，制定有关规章制度；所有路段道路及门前所有苗木都必须进行养护。养管期内，养护管理单位应按照《宿州市园林绿地养护管理等级标准》及国家二级养护标准，精心组织，强化管理，保质保量完成管护任务；重大节日、节庆期间，养护管理单位有义务按照上级统一要求，认真做好养管工作；养管期内养护区域内发生的绿化苗木移植、减少及毁损，路沿石及附属物破损，养护管理单位应及时移植补齐、修复到位；养管期内因树木生长影响管线、交通设施等公共设施安全的，养护管理单位应当按照兼顾公共设施安全使用和树木正常生长原则组织修剪，如遇到台风、大雨、果树果实采摘等原因造成的安全责任及其他所有安全责任均由养护管理单位负责。

考核及评分办法：

考核实行百分制。其中：日常工作占 20%、日常绿化养护保洁占 40%、月度考核占 40%。舆论监督与行政监督直接从总分中扣除。

（一）日常工作考核（20分）

1. 道路绿化养护保洁作业时间要求（3分）

(1) 各中标人根据制定作业排班要求安排每日保洁时间及养护时间，每日保洁时间不得少于 12 小时，每天养护时间不得少于 10 小时。如遇特殊情况，按业主要求，顺延时间。

- (2) 夏季浇水时间避开高温时段。
- (3) 喷药时间需安排：22:00—翌日 5:00。

2. 管理员要求（2分）

- (1) 管理员戴证上岗，跟班作业。
- (2) 当班管理员做好检查记录。
- (3) 落实作业标准，对各种问题及时整改到位。

3. 道路绿化养护保洁人员要求（2分）

- (1) 道路绿化养护保洁人员通过培训上岗。
- (2) 道路绿化养护保洁人员上岗需穿着带有公司标志的统一制服上岗。
- (3) 遵守劳动纪律按时交接班。
- (4) 遵守交通法规，确保作业安全。
- (5) 道路绿化养护保洁人员定岗、定职、定责，明确任务。

4. 道路绿化养护机械作业车辆作业要求（3分）

- (1) 作业车辆准时出车，准点作业。
- (2) 车辆车容洁净，公司标识、专用标志和警示灯清晰完整。
- (3) 安全生产文明作业。
- (4) 作业车辆作业时不能超速作业。
- (5) 正常道路绿化养护作业需服从交警部门指挥，避免交通高峰期作业造成交通拥堵。

5. 采购方组成考核小组对各路段的管理情况（包括人员到岗到位、统一着装、环境卫生保洁等）进行巡查，发现问题记录存档（视频、照片）。（4分）

①对道路绿化养护保洁区域内存在绿化养护保洁人员少于规定或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不在现场每次直接扣 0.5 分。

②对道路绿化养护保洁区域内存在养护保洁管理人员服装不统一的，发现一人次扣除当月养护经费 50 元。

③对道路绿化养护保洁区域内存在保洁修剪废弃物清理不到位、有保洁任务的绿地保洁不到位、垃圾杂物较多等问题，发现一次扣除当月养护经费 100 元。

6. 中标公司上报工作计划（3分）

①中标公司在当月 25 日 17:00 前上报次月养护工作计划。

②上报形式：各中标公司通过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和电子文档上报。未按时上报工作计划的扣当月考核成绩 2 分，当月不上报次月工作计划的扣当月考核成绩 3 分。

7.中标公司根据月度工作计划实施工作，整理好台账资料。（3 分）

（二）日常绿化养护考核（40 分）

1.日常养护

对不能及时按标准要求完成道路绿化养护保洁工作任务的，下发书面通知。不能按时完成通知上工作任务的，下发整改通知书，扣 1 分，扣除当月道路绿化养护保洁经费 300 元；对不能完成整改任务的，下发通报批评，扣 3 分，扣除当月道路绿化养护保洁经费 500 元，并限期整改。1 月内收到 3 次书面通知扣 1 分，不在规定时间内反馈完成通知工作情况，视为未按期完成。

①中标公司按照养护工作计划和《工作任务单》或整改通知书要求，通过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按时间节点将完成的养护工作内容及时上报采购人，申请检查验收。中标公司如不按要求或不能按时将管理作业完成情况书面上报采购人，作未完成任务处理，该项考核不得分（以具体事项为准）。如因雨、雪等不可抗拒的自然原因，需推迟完成作业的需书面报请采购人同意后方可有效。

②采购人接到中标公司报验单后会同中标公司人员及时安排检查验收。

③采购人对报验内容的每一项工作的完成情况及效果进行评分。

④中标公司按整改通知书要求整改完毕后，再次上报采购人，直至验收合格。

⑤考核小组每周将考核结果上报采购人。

2.日常养护保洁考核的分值设定（100 分）

绿化养护考核

① 绿地管理 40 分

花灌木、藤类修剪 4 分

球类、绿篱修剪 4 分

乔木修剪 4 分

施肥 2 分

抗旱浇水 3 分

喷水除尘 4 分

除草	4分
开盘松土	2分
剥芽	2分
切边	1分
死株清理	2分
缺株补植	4分
扶正	2分
涂白	2分
②病虫害防治	10分
防治次数	4分
防治效果	6分
③绿地卫生保洁	10分
绿地内清洁度	6分
垃圾清运及时	2分
无焚烧现象	2分
④设施	10分
设施完整, 及时维修	6分
无乱贴乱画现象	4分
⑤秩序管理	6分
⑥毁绿占用绿地	4分
⑦人员配备	6分
⑧机械设备使用	4分
⑨保洁考核	10分
路牙石维修及保洁	
指示牌维修及保洁	
广告及乱涂乱写清除	
有无卫生死角、盲区	

是否与规定保洁作业时间相符

重大活动是否按甲方要求调整作业时间

养护人员车辆是否按要求停放

养护保洁工具是否按要求堆放

有无扎堆聊天、休息、做与工作无关的事

是否存在迟到、早退、擅自换岗、离岗

3.对重大活动，不能立即执行采购人下达的工作安排，扣除当月养护保洁经费 500 元，并同时扣 2 分。

4.对未按要求定期喷淋水导致苗木积尘的（雨后生长期 3 天，冬季零度以上 7 天），一次扣 0.1 分，并扣除当月绿化养护经费 100 元。

5.对采购人安排的突击工作任务，中标公司不能完成或完成质量不到位的，采购人指定他人代为完成的，并收取费用。收费标准：浇水，每车次（8 吨）300 元、打药每车次（4 吨）1000 元、蛀干害虫每株 50 元；其他工作按实际市场价格计算。

6.安排抗旱浇水，无正当理由水车不出车的，每天每车扣 0.1 分，同时扣除当月养护经费 200 元。

7.对未及时汇报严重毁绿及公园设施损坏情况的扣 1 分，并扣除当月养护经费 5000 元。乱搭乱挂一处扣 0.1 分。

8.在养护作业中未按规定做好安全防护工作，并发生安全责任事故的，承担相应责任，并在当月考核中直接扣 3 分。

9.遇突发事件、恶劣天气等无法联络或未按要求实施的，由采购人安排其他应急队伍执行应急等任务，并对中标公司每次扣 2 分，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中标公司承担，同时扣除养护经费 1000 元。

（有 24 小时抢险联系电话；紧急处理事件必须在 30 分钟内到现场；遇台风、大雪等恶劣天气及时启动安全预案，进行道路巡查，消除各类安全隐患及对绿化造成的不良影响）。

10.未做到文明作业，每次扣除当月养护经费 100 元；焚烧垃圾每次扣 1 分，扣当月养护经费 200 元。

11.对督查通报和整改通知单内未按要求完成整改、回复的，每项整改任务扣 1 分。如该段反复出现同样整改问题，每项 2 倍扣分。（每月第一次日常考核考核上个月考核发出整改通知的执行情况；第二次日常考核考核第一次日常考核发出整改通知的执行情况；以此类推。）

12.未能完成专项任务及整改工作的，一次扣3分。完成质量较差的每次扣2-5分。

13.养护保洁管理主要机械设备喷灌机水泵数台、绿篱机至少4台、草坪机至少3台、割灌机至少3台、8t以上绿化洒水车至少配5辆、皮卡车1辆、高空作业车1辆、喷药车至少配1辆及其他园林机械设备均配齐，不能正常运行的，每台次每日扣0.5分，扣当月养护经费500元。

14.养护作业用水

(1)为节约水资源，在养护作业抗旱浇水时，尽量使用自然水浇水，各中标公司在管辖范围内建制自然水加水站。

(2)使用采购人水源的，按标准缴纳费用。

15.道路绿化植物废弃物处置要求：垃圾需做到随产随清。乔木、花灌木、色块修剪、去除枯死树，产生的园林植物废弃物必须统一运送到园林植物废弃物处置中心，不得随意丢弃处置，由处置中心出具入场废弃物重量、车次证明。公园绿地卫生保洁产生的垃圾、草坪打草草屑、鲜花残花要及时运送到中转站或生活垃圾处理场。

(三) 月度考核(40分)

每月组织一次对中标公司的日常养护保洁工作任务完成情况进行集中考评。

考核形式：①采购方对各标段各项任务完成情况等进行考核综合评定；②第三方评价。

月度考核评分标准(按照月度工作计划制定)

(四) 舆论监督与行政监督

被主管部门领导批评的，一经核实，每起每次扣1分。

被县级媒体或被县领导点名批评的，一经核实，每起每次扣3分。

被省级媒体或被省领导点名批评的，一经核实，每起每次扣5分。

发生重大安全事故的，当月考核不合格；事故责任按照国家规定认定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五) 月度总评

综合日常养护保洁情况，书面通知单完成情况，整改任务落实情况、月度考核情、舆论监督与行政监督情况等对中标公司当月养护保洁管理工作评定成绩，兑现经费。

车辆设备和养护人员(含管理人员)配置要求:

1、车辆配备:

养护保洁管理主要机械设备喷灌机水泵数台、绿篱机至少 4 台、草坪机至少 3 台、割灌机至少 3 台、8t 以上绿化洒水车至少配 5 辆、皮卡车 1 辆、高空作业车 1 辆、喷药车至少配 1 辆及其他园林机械设备均配齐。

以上车辆的配置必须是最低达到国标 IV 要求，且能正常上牌的车辆，所有车辆必须是中标公司自有设备，且上牌，公司自备车辆购置必须是 5 年内（以第一次上牌时间，购买发票），租赁设备视为无效；新购置车辆设备经费必须是从中标公司财务账户支付的，并以中标公司冠名在公安车管部门入户；所有车辆必须配置专职驾驶人员。其他所需的绿化养护设备由成交人根据各合同保养需求自行配置并报设备清单、数量、规格。

2、养护人员配备：

绿地养护人员配备要求：一级养护级别绿地每 6000 m²至少配 1 名养护工人；二级养护级别绿地每 8000 m²至少配 1 名养护工人；三级养护级别绿地每 10000 m²至少配 1 名养护工人；林带养护每 20000-30000 m²至少配 1 名养护工人。

应急抢险、行道树养护人员配备要求：小于Φ20cm 的行道树，按每 2000 株配备养护人员 1 名，从事应急抢险、歪斜树扶正，并配备应急抢险车辆 1 台。

每 5 名养护工人至少配 1 名专管员。

报价人需在报价文件中列明本项目各合同包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及其他管理人员的配备情况，人员按招标文件要求。

3、中标人必须负责承包范围内的安全作业管理，严格按有关部门的要求，制定有关规章制度。

4、养护人员需穿着带有反光标志的统一制服上岗(工作服印制养护企业名称)。

5、承包期内发生的一切事故，如治安、交通事故、安全生产和劳资纠纷等，均由中标人承担。

6、承包期内因台风、洪水等自然灾害引起的损失和风险均由中标人承担。

7、中标人在承包期内应按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及时足额发放工人工资和有关福利待遇。

8、应按要求完成县、局布置的应急性、阶段性任务。

9、合同签订后，由中标人负责对所中标合同范围内现状的绿地和行道树进行补植、整改，使之达到相应养护等级标准，整改期限为三个月，该整改期内的绿地和行道树的补植、整改需按采购人要求执行补植。

注：各潜在投标人在服务期内须满足文件中服务需求、考核及评分办法要求，对于其中涉及到的人

员、机械设备等所有养护要求，各潜在投标人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注：1、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如：以上标 号的为本项目核心产品。本条很重要，请代理机构在编制招标文件时提醒采购人。

- 2、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以及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 3、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 4、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
- 5、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
- 6、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 7、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
- 8、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二、商务要求

序号	内容	要求
1	服务期	三年
2	供货要求	/
3	售后服务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4	包装要求 (货物)	/
5	验收	由采购单位组织考核验收
6	付款	付款人：泗县城市管理局 付款方式：中标方进场管护之日起，每

		月考核合格后，每季度支付一次，每次支付每年中标价的四分之一； 月考核不合格的，按照《宿州市园林绿地养护管理考核办法》进行处罚
7	履约保证金	中标供应商在和采购人签订合同前应提交合同总价 5%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形式：转账、电汇、保函。
8	其他	<p>以下标“√”的为本项目要求，其余未标“√”的不属于本项目要求：</p> <p><input type="checkbox"/>如果投标文件中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附上这些外文资料的中文翻译件。对于关键性的证明文件，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与外文内容相同且由同一人签署（或盖章）的中文件，或经国内公证部门公证的中文翻译件。</p> <p><input type="checkbox"/>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服务，如果是国家实行许可证、计量证、压力容器证等生产、经营准入制度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附上有关证书。</p> <p><input type="checkbox"/>如有进口产品，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的相关材料。</p> <p><input type="checkbox"/>若所提供的产品为国家鼓励、扶持的或节能、环保产品，应在投标文件中附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参照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发布的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对获得认证证书的品目清单内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p> <p><input type="checkbox"/>为便于评委对产品的认识，投标人应尽可能地附有所投产品的彩色样本图等能证明产品符合性的资料。对于采购品种比较单一或金额比较大的项目（或包），投标人应在投标书中附有法定的或权威的检测报告、产品操作手册（使用指南）。</p>

第四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一、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二、 评审办法

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将所有投标人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按排列顺序推荐 1-3 名中标候选人，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投标人得分相同时，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详见第二章第 6 点及第三章）品牌相同的，按本条规定处理。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三、 评审程序

3.1 评审程序包括投标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比较与评价和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几个步骤。

3.2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未通过的应记录原因，通过的填制通过资格审查表交评标委员会参与评标。

3.3 投标文件由评委独立评审后，评委会对投标人某项指标如有不同意见，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该项指标是否通过（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符合审查指标的，为有效投标。

3.4 初审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可能会要求有关投标人就其投标书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

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进行澄清。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加盖公章，但不得超出投标书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书的实质性内容。

3.5 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通过初审的投标人方可进入商务和技术评分、综合比较与评价。

3.6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并加盖公章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7 评标结束时，评标委员会要按照规定的格式写出评标报告，说明评标过程中的主要情况，推荐中标候选人。

四、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要求	备注
1	营业执照	企业营业执照合法有效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和税务登记证的（接受合一的证书），应完整地体现出营业执照和税务登记证的全部内容。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2	税务登记证	合法有效	
3	财务状况报告	投标时需提供一个上一年度或近期的财务报表（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和损益表）	须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
4	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	近期纳税相关材料	

5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近期缴纳社保相关材料	
6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如场所、设备照片或技术人员名单、证明等	
7	3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或期限已届满的书面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或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届满的书面声明	投标人自行出具
8	信誉要求	招标公告第二、3.条要求	按招标公告第二、3.条要求提供相关资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现场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9	投标情况	投标人须在网上传标并进入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下载招标文件，否则其提交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0	联合体投标	满足第一章投标人资格要求	
11	投标保证金	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	
1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身份证明书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法人代表参加投标的无需授权委托书，提供身份证明书即可
13	供应商的企业资质、资格	具备有效的独立法人资格，且营业执照经营范围须包含园林绿化相关内容	

注：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负责审查

五、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要求	备注
1	技术要求响应情况	货物服务清单及技术要求响应	按本招标文件第三章评审
2	商务要求响应情况	付款响应、交货及安装调试期响应、质保期响应等。	按本招标文件第三章评审
3	标书规范性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按照规定的要求进行编制、装订、标记和签署）	
4	投标函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六、评分办法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审内容及标准	备注
技术分（85分）	技术服务水平(30分)	<p>1、供应商同时具有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机构颁发的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证书，得4分。需提供管理体系证书扫描件。</p> <p>2、供应商自2016年1月1日以来获得过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园林绿化类专利证书（园林绿化类包括苗木栽植、培育、养护、生长繁殖等相关内容），每个专利证书得2分，本项最多得8分。需提供专利证书扫描件及网上专利信息查询截图，时间以证书落款日期为准。</p> <p>3、供应商自2016年1月1日以来获得市级林业重点龙头企业称号得5分，获得省级及以上林业重点龙头企业得10分，本项最多得10分。需提供证书或红头文件和网上公示信息查询截图，时间以证书或红头文件落款日期为准。</p> <p>4、供应商自2016年1月1日以来在景观绿化工程技术创新、提升施工技术水平方面获得各级政府主管部门认可并批准的工法。获得市级工法证书的，每提</p>	

		<p>供一个得 1 分；获得省级及以上工法证书的，每提供一个得 2 分。注：同一工法证书仅记最高分，本项最多得 8 分，需提供工法证书扫描件，时间以工法证书落款日期为准。</p>	
	<p>履约能力（30 分）</p>	<p>1、供应商企业业绩：（满分 10 分）</p> <p>2016 年 1 月 1 日以来，承担过政府财政出资的城市园林绿化养护项目，每提供 1 个单项合同年养护费 150 万元/年-250 万元/年（不含 250 万元/年）的得 5 分；每提供 1 个单项合同年养护费 250 万元/年以上的得 10 分。本项最高得 10 分。</p> <p>说明：①须提供成交（中标）结果公示网站截图、中标通知书及养护合同，时间以养护合同签订时间为准。②业绩必须为政府采购（财政资金）类的绿化养护项目，采购人必须为党政机关单位或事业单位，否则不予计分。③要求的业绩包括城市范围内的公园或游园或广场或风景区域或道路绿化，不包括高速公路、铁路、防护林、苗圃、河道、住宅小区等非城市绿化养护项目。</p> <p>2、供应商机械配备情况：（满分 10 分）</p> <p>（1）自有 8t 以上洒水车不少于 5 台（含 5 台），得 5 分，没有不得分。（洒水车吨位以有效行驶证或购买发票上面显示吨位为准）</p>	

		<p>(2) 自有巡查应急机动车（皮卡或面包车或轿车）不少于 2 台（含），得 2 分，没有不得分。</p> <p>(3) 自有高空作业车不少于 1 台（含），得 3 分，没有不得分。</p> <p>供应商需提供车辆的有效行驶证或购买发票扫描件，提供行驶证的车辆所有人名称要与供应商名称一致。</p> <p>3、供应商相关人员配备：（满分 10 分）</p> <p>(1)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园林相关专业中级工程师证书的得 3 分；园林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证书的得 5 分，本项按最高计分，满分 5 分。</p> <p>(2) 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具有园林相关专业中级工程师证书的得 3 分，园林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证书的得 5 分，本项按最高计分，满分 5 分。</p> <p>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职称证书及供应商所在地社保基金征缴机构出具的供应商为其缴纳的最近六个月（2021 年 2 月以来）社保证明（加盖社保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的社保证明同样认可），如职称证书上不体现专业，专业以毕业证或职称评审表为准。</p>	
--	--	---	--

	<p>售后服务（25分）</p>	<p>1、管理措施：管理措施符合项目实际，项目技术方案工艺先进、方法科学合理、可行，能指导具体养护管理并确保安全。一般得1分，良好得2分，优秀得4分，不提供的不得分。</p> <p>2、管理制度：管理制度健全、完善。一般得1分，良好得2分，优秀得4分，不提供的不得分。</p> <p>3、管理机构设置：项目应有专门的质量技术管理班子和制度，制度健全。一般得1分，良好得2分，优秀得4分，不提供的不得分。</p> <p>4、工具机械配备：投入的机械、设备、工具有详细计划且计划周密，设备数量、选型配置、进场数量、时间安排合理，满足需要。一般得1分，良好得2分，优秀得4分，不提供的不得分。</p> <p>5、人员配备：项目应有专门的安全管理人员和制度，且人员配备合理，制度健全，各道工序安全技术措施针对性强，各类管护人员要满足采购人基本要求。一般得1分，良好得2分，优秀得4分，不提供的不得分。</p> <p>6、养护管理重点、难点及保证措施：编制完善，安排科学合理，针对养护管理重点和难点有具体的较强针对性的保证措施。一般得2分，良好得3分，优秀</p>	
--	------------------	---	--

		得 5 分，不提供的不得分。	
商务分（15 分） （服务类价格分 值占总分值不低 于 10%，高于时从 商务部分或者技 术部分扣除相应 分值）	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微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价格标经评审满足本文件要求且在预算范围内的投标人的总报价中，最低价格为评标基准价格，得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价格分分值（取小数点后两位）。	

注：1、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价格给予【 】6%、【 】7%、【 】8%、【 】9%、【 】10%的扣除（在括号中打√），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属于小型和微型的投标人应当提供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上传在电子文件中（**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详见附件**）。

招标文件第二部分（通用部分）

第五章 投标人须知

一、总 则

1、适用范围

1.1 本标准文本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制订。

1.2 凡在宿州市境内从事货物服务公开招标的政府采购项目，均须使用本标准文本。

1.3 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单位所有。

2、定义

2.1 货物服务：既是指本范本适用于货物采购或服务采购，也是指货物采购所伴随的服务或服务采购中伴随的货物采购。

2.2 采购单位：是指具体负责和从事采购业务的集中采购机构、社会中介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的总称。

3、投标人要求

3.1 投标人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3、供应商用 CA 锁登录进入宿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进入宿州平台—《采购业务—》填写投标信息（填写投标信息点击“我要投标”按钮）—《招标文件领取—》点击“下载文件”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只有成功下载招标文件后，方能进入下一个交易程序。网上获取招标文件时间截止后将无法下载招标文件。因未及时下载招标文件导致无法参与采购活动的，责任自负。

3.4、中小微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上传在电子文件中。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最后报价给予 6%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投标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2%-3%（工程项目为1%—2%）的价格扣除。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规定的扶持政策。组成联合体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3.5、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对监狱企业的最后报价给予 6%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6、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上传在电子文件中。

根据《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最后价格给予6%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投标费用

投标人必须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本项目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保密

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各方主体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6、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以及投标人与采购单位就投标相关事项的所有往来函电均须使用简体中文（部分专用术语需使用外文的除外）。

7、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勘察现场

采购单位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可以组织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但不得单独或者分别组织只有一个投标人参加的现场考察。

9、偏离

招标文件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二、招标文件

10、招标文件构成

10.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10.1.1 第一章：招标公告；

10.1.2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1.3 第三章：货物需求一览表；

10.1.4 第四章：评标办法；

10.1.5 第五章：投标人须知；

10.1.6 第六章：采购合同；

10.1.7 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10.1.8 发布的附件、答疑、补遗、补充通知等。

10.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内容。如果投标人没有满足招标文件的有关要求，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1、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1.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含义表达不清、有明显文字、计算错误等情形，应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做出答复，答复内容将在本项目交易平台所在地交易中心门户网站答疑澄清栏中公布。

11.2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将在本项目交易平台所在地交易中心门户网站答疑澄清栏中公布，但不指明问题的来源，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均有义务自行查看该澄清或修改的内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发布，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1.3 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12、招标文件的质疑和答复

12.1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本招标文件的（应提供依法获取招标文件的证明材料），可以对本招标文件提出质疑。质疑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函的内容应包括《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二条规定的内容。

12.2 供应商对招标文件有质疑的，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不再接受同一供应商针对同一招标文件提出的再次质疑（对同一质疑的补充除外）。

12.3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答复内容将在本项目交易平台所在地交易中心门户网站答疑澄清栏中公布，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均有义务自行查看该答复内容。

三、投标文件

13、投标文件的组成

13.1 投标文件由开标一览表、投标书和资格证明文件三部分组成。

13.1.1 开标一览表

13.1.2 投标书包括下列内容：投标函格式、开标一览表、分项报价表、技术规格（项目要求）响应情况表、商务要求响应情况表、货物服务实施方案等。

13.1.3 证明投标人合格的资格文件

应包括招标文件要求的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以及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生产、技术、服务和财务管理等方面能力的证明文件。

13.2 所有货物（包括零部件）须为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原装正品。

13.3 投标人必须对其投标文件的真实性与准确性负责。投标人一旦中标，其投标文件将作为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13.4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体现本文件要求的内容。

14、投标报价

14.1 本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方案、一个报价。多方案、多报价的投标书将不被接受。（招标文件另有要求的除外）

14.2 货物类项目适用：价格标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报价应包括投标产品以及投标产品产生的采购、运输、人工、安装、售后、验收、税费，公证费、代理费等所有费用，即为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

服务类项目适用：价格标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报价应包括完成本项目的服务费用、税费、公证费、代理费等所有费用，即为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

14.3 货物类项目适用：价格标的货物服务分项报价表上应清楚地标明投标人拟提供货物的名称、型号、数量、单价（含投标产品所产生的采购、运输、人工、安装、售后、验收、税费等）、总价等内容，其合计价格应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报价保持一致。

服务类项目适用：价格标的服务分项报价表上应清楚地标明投标人拟提供的服务费用等内容，其合计价格应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报价保持一致。

14.4 投标货币为人民币。

15、投标保证金

15.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提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15.2 投标人不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15.3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5.3.1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15.3.2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15.3.3 政府采购项目有质疑、投诉的，中标候选人、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及投诉人的投标保证金在质疑、投诉处理后，按相关规定办理。

15.4 中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不予退还其缴纳的投标保证金：

15.4.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文件或放弃中标人候选资格的；

15.4.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15.4.3 存在提供虚假材料参加投标或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被查实的。

16、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有效期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有明确的规定。投标人如未就此提出异议，则视同接受；如承诺的投标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时间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6.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单位可于原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可以书面形式拒绝采购单位的这种要求而不失去其投标保证金。如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书面意见表示拒绝，将视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

16.3 在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或修改其询价响应文件的，应承担责任。

17、投标文件的签署

除特别说明外，本文件要求投标人盖章或者法定代表人签字处，均需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或者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被授权人签字的，还需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8、分包

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投标主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四、投标

19、投标文件的提交

19.1 网上提交部分：

sztf 格式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19.2 电子版投标书的制作和提交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交易，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szzf 格式）后请在如下地址 <http://ggzyjy.ahsz.gov.cn/szfront/InfoDetail/?InfoID=20d087cf-876c-448e-ae0b-575fa6bd6b43&CategoryNum=005002> 下载投标工具软件并安装（安装软件之前一定要关闭所有的杀毒软件，比如：360 安全卫士、金山毒霸等），安装完毕之后，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所需资质、承诺函等相关材料。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相对复杂，制作过程需要一定耐心，请务必谨慎操作，如有疑问请咨询 0557-3030326 或 4009980000

19.3 注意事项：

19.3.1 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是指投标人使用系统完成上传投标文件（_____格式），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视为逾期送达。

19.3.2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系统的最后一份为准。

19.3.3 投标截止时间以交易系统显示的时间为准，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

20、以下情况拒收投标文件

20.1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20.2 未在规定时间内缴纳投标保证金；

21、联合体投标

由两家或两家以上投标人组成的联合体参与投标时，应满足以下要求：

21.1 联合体成员除必须满足投标人资格的要求外，如本项目还有其他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有一方符合特定的条件。

21.2 联合体应签订联合参与投标的协议，明确各方承担的职责和相应的责任，并授权其中的

一个成员作为代表，具体进行投标、签订合同等事务。此协议或授权书应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1.3 联合体被授权投标人应能全权处理投标过程中的有关问题。一旦成为中标供应商，该被授权投标人应负责签订合同并负责合同的全面实施，包括合同款项的收付。

21.4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参与同一项目投标，也不得再组成新的联合体参与同一项目中的投标。

五、开标

22、开标

22.1 采购人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参加开标会的应携带有效证件；如为代理人参加的，还需提供有效的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若制作在电子标书中的，待打开电子标书后查验）。否则将否决其投标。

22.2 开评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开始
- 2 开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注意事项。
- 3 宣布开标人、监标人、招标人代表等有关人员姓名。
- 4 公布投标人、核验投标保证金。
- 5 投标人远程解密、招标人解密。
- 6 电子唱标。
- 7 进行资格审查
- 8 进入评标环节（符合性评审、技术标、商务标）
- 9 宣布评标结果

六、评标

23、评标委员会

23.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以上单数。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另外，评审专家发现本人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评审专家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要求其回避。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评标委员会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4、开标评标异常情况处理

24.1 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在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的前提下，投标截止后提交投标文件或者经评审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供应商不足三家，需采用非公开招标方式（单一来源除外）采购的，采购人可在评审现场提出。应征询现场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同意，且现场所有评审专家出具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集中采购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出具招标程序等符合规定的书面意见，经报设区的市级财政部门同意可现场实施（采购人书面申请可后补）

(一) 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二) 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

24.2 开标、评标时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的，将废标：

(1)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4.3 废标后，采购人将通过指定的网站进行公告。

25、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5.1 从开标至签订合同止，凡是与标书审查、澄清、评价、比较以及定标等有关的评审情况，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25.2 在评标过程中，投标人及其他人员不得向评标委员会成员施加任何影响。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七、定标和授予合同

26、定标方式

26.1 采购人将在收到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评标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并在指定的媒介进行公告。

26.2 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27、签订合同

27.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具体时限本文件有约定的，按约定执行），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7.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7.3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不与中标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的，将依据相关规定给予处理。

27.4 采购人与成交人签订合同后，应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并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

28、履约担保

28.1 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必须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时、足额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

28.2 履约保证金是督促中标人按时、按质、按量履行合同的一个经济制约手段。当采购人因中标人违约而造成损失时，可在无须征得中标人同意的情况下首先从其所交纳的履约保证金中获取相应的补偿。

八、质疑与投诉

29、质疑

29.1 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即提交了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最迟可以在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9.2 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即提交了投标文件的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9.3 质疑函的内容应包括《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十二条规定的内容。

29.4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的质疑函后，将审查质疑函的格式、内容以及所附的证明文件是否符合要求。如不符合，退回供应商；如符合要求，则在收到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作出书面答复。

29.5 供应商对同一环节的质疑，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不再接受同一供应商针对同一环节提出的再次质疑。

30、投诉

30.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按有关规定，向同级财政部门进行投诉。

九、投标人须知的补充与修改

（如有）

31、未尽事宜

如以上投标人须知不能满足项目的要求，可以增加投标人须知补充事项。投标人除认真阅读投标人须知外还必须认真阅读本补充事项，如投标人须知与本补充事项有抵触，以本补充事项为准。

第六章 采购合同（服务类供参考）

项目编号：

一、合同条款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1	付款人：泗县城市管理局
2	付款条件：中标方进场管护之日起，每月考核合格后，每季度支付一次，每次支付每年中标价的四分之一；月考核不合格的，按照《宿

	州市园林绿地养护管理考核办法》进行处罚
3	履约保证金：中标供应商在签订合同时提交合同总价 5%的履约保证金，支持现金、转账、电汇、保函。

二、合同条款

1. 术语的定义

1.1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是指委托和受托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委托和受托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 “合同价”是指根据合同规定，中标供应商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供应商的货币数量。

(3) “服务”是指政府采购合同服务清单（同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及其附表，下同）中所规定的服务内容。

(4) “合同条款”是指本章所述全部内容。

(5) “合同特殊条款”是指采购文件正文部分第一章“合同特殊条款”。

(6) “采购人”是指采购文件正文部分第一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购买服务的单位。

(7) “中标供应商”是指通过采购确定的提供采购文件正文部分第八章“服务需求”中所述服务的成交供应商。

(8) “现场”是指合同规定的履行相关服务的地点。

(9) “验收”是指委托、受托双方依据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确认合同项下的服务符合合同规定的活动。

(10) “天”指日历天数（如无特别说明）。

(11) “检验”是指采购人按照合同约定的标准对中标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进行的检测与查验。

(12) “检验合格证书”是指检验完成后由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共同签署的检验合格确认书。

(13) “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是指采购人根据检验合格证书签署的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的最终验收确认书。

(14) “第三方”是指合同双方以外的任何中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

(15) “法律、法规”是指由中国各级政府及有关部门制定的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

(16) “采购文件”是指由招标代理机构发布的采购文本。

(17) “投标文件”是指中标供应商按照招标代理机构发布的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提交并最终被评审小组接受的投标文件。

2. 技术规范与服务内容

2.1 投标服务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如果有的话）相一致。若无相应说明，则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及规范为准。

2.2 投标服务的服务内容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服务内容及投标文件中的服务指标响应表一致。

3. 知识产权

中标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在其接受该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中标供应商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

4. 完成方式

中标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正文部分第一章“八、服务需求”及“九、商务和技术要求”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完成服务。

5. 付款

5.1 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5.2 在中标供应商按照合同的规定履行服务后，将按照采购文件正文部分第一章“三、合同条款前附表”规定的付款方式付款。

6. 履约保证金

6.1 中标供应商应在签订合同的同时，通过 CA 登记的基本账户，提供相当于合同总价 % 的履约保证金或等额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

6.2 如中标供应商未能履行其合同规定的义务，采购人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7. 检验和验收

7.1 采购人依法组织履约验收工作。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自行组织项目验收或者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验收。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履约验收的，应当对验收结果进行书面确认。

7.2 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特点制定验收方案，明确履约验收的时间、方式、程序等内容。

7.3 对于采购人和使用人分离的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实际使用人参与验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第三方专业机构及专家参与验收，相关验收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

7.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

验收。验收时，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7.5 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应当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8. 索赔

8.1 如果服务的质量、数量等与合同不符，或在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证实服务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等），采购人有权根据有资质的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中标供应商提出索赔。

8.2 在合同规定的验收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中标供应商对采购人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中标供应商应按照采购人同意的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8.3 如果中标供应商在合同规定的索赔通知期限内，未对采购人的索赔通知做出答复，则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中标供应商接受。如中标供应商未能在采购人提出的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或采购人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本合同第 8.2 条确定的方式解决索赔事宜，采购人将从中标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或者应支付给中标供应商的合同款项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采购人有权向中标供应商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9. 中标供应商履约延误和误期赔偿

9.1 如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提供服务，采购人有权提出误期赔偿或解除合同。

9.2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中标供应商遇到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供应商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提供服务时间。

9.3 除本合同条款第 10 条规定外，如果中标供应商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采购人可要求中标供应商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周未提供服务费用的 0.5% 计收，但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未提供服务的合同价格的 5%。一周按 7 天计算，不足 7 天按一周计算。如果达到最高限额，采购人有权解除政府采购合同。

10. 不可抗力

10.1 尽管有本合同条款第 8 条和第 9 条的规定，如果中标供应商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在不可抗力影响的范围内中标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或者应支付给中标供应商的合同款项不能被没收，也不应该承担违约赔偿或终止合同的责任。

10.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是指那些中标供应商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但不包括中标供应商的违约或疏忽。不可抗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防疫限制和禁运及其他双方商定的事件。

10.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中标供应商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采

购人。除采购人书面另行要求外，中标供应商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以及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如果不可抗力事件影响延续超过 120 天，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就进一步实施合同达成协议。

10.4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11. 税费

11.1 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对采购人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采购人负担。

11.2 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对中标供应商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中标供应商负担。

12. 仲裁

12.1 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买卖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的办法进行解决。如从协商开始 60 天内仍不能解决，双方应将争端提交有关省、市政府或行业主管部门寻求可能解决的办法。如果提交有关省、市政府或行业主管部门仍得不到解决，则应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12.2 在仲裁和诉讼期间，合同应继续履行。

13. 违约终止合同

13.1 在采购人对中标供应商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采购人可向中标供应商发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的书面通知书。

(1) 如果中标供应商未能按合同规定的期限或采购人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服务；

(2) 中标供应商在收到采购人发出的违约通知后 20 天内，或经采购人书面认可延长的时间内未能纠正其过失；

(3) 如果中标供应商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他义务。

13.2 在采购人根据上述第 13.1 条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后，采购人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类似未交的服务，中标供应商应对采购人购买类似服务所超出的费用部分负责，并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部分。

14. 破产终止合同

如果中标供应商破产或无清偿能力时，采购人经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审批后，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供应商，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中标供应商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影响采购人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5. 转让和分包

15.1 合同不能擅自转让或分包。

15.2 经采购人和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事先书面同意，中标供应商可以将合同项下非主

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后不能终止中标供应商履行合同的 responsibility 和义务，接受分包的人与中标供应商共同对采购人连带承担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16. 合同修改

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都不得擅自变更合同，但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修改时，当事人双方须共同签署书面文件，作为合同的补充，并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17. 通知

政府采购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至规定的对方地址。通知以送达日期或通知书规定的生效日期为生效日期，两者中以晚的一个日期为准。

18. 合同生效

18.1 合同内容的确定应以采购文件和投标文件为基础，不得违背其实质性内容。合同应在买卖双方和采购代理机构、交易中心签字、盖章，并在中标供应商交纳履约保证金后即开始生效。

18.2 本合同一式四份，以中文书就，采购人、中标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各执一份，送政府采购管理机构留存一份。

19. 补充条款

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经协商，双方可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协议将作为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三、合同格式

采 购 人（甲方）： _____

中标供应商（乙方）： _____

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甲方通过 _____ 组织的招标投标活动，决定将本项目采购合同授予乙方。为进一步明确双方的责任，确保合同的顺利履行，甲乙双方商定同意按如下条款和条件签订本合同：

1. 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 合同条款及前附表；

(2) 中标供应商提交的投标书和投标报价表；

(3) 中标通知书；

(4) 养护清单及要求。

2. 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3. 合同金额

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

大写：_____。

4. 付款条件

付款条件在合同条款前附表中有明确规定。

5. 交货时间

本合同服务时间在“服务报价表”中有明确规定。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合法代表签字、单位盖章，并在采购人或交易中心收到中标供应商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采购人（甲方）：

中标供应商（乙方）：

单位盖章：
法人或法人

单位盖章：
法人或法人

授权人（签字）：

授权人（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绿化养护要求:

1、修剪:

所有乔灌木冬季修剪在 12 月底前完成，春季修剪在植物生长开始前完成。

行道树和园林乔木主要修剪徒长枝、病害枝等，无枯枝危膀，园林乔木树型优美，新植行道树分枝点高度留养一致，不影响交通。

绿篱、地被及时修剪，促其分枝，保持全株枝叶丰满，加速覆盖。球形灌木常年保持形态完整，色块灌木保持一定高度，常年保持完整，曲线清晰流畅，无缺株、无空洞。

所有修剪剩余物及时清理，保证现场整洁，防止滋生病虫害。

2、浇水:

植物浇水根据不同的立地条件、季节差异和生长状况及时进行，并浇透。

草坪浇水湿透根系层，一次性浇透。

对于名贵树木及新种植树木，视天气干旱情况和植物生长情况对树干和树体进行喷雾。

对于球类、色块等植物每周进行冲洗蒙尘，保持植物叶面清洁卫生，色泽光洁。

植物周围雨后积水及时排除。

3、松土:

树木根部周围的土壤保持疏松，易板结的土壤在蒸腾旺季每月松土一次，松土深度不伤根系生长为限。

种植在草坪内的树木在树穴周围对草坪切边，乔、灌木下的杂草及时铲除。

地被植物在未覆盖前及时进行松土、除草，松土除草时防止损伤根系和地下茎。

草坪杂草及时连根清除，做到除早、除小、除净，清除方法采用人工除草、机械除草和化学除草，化学除草剂使用低毒性化学药物不造成药害。

4、病虫害防治:

做好植物病虫害的预测、预报，及时防治、控制，用药配比正确，安全操作。喷药时间在清早或傍晚，轮流使用多种药剂以防止产生抗药性。

草坪修剪后过 1-2 天喷洒一次常规抗菌剂防止病害发生，特别是在 6-8 月病害多发季节。

5、施肥：

施肥根据不同的树种、树龄、生长势和土壤理化性质而定。树木休眠期施基肥，生长期施追肥，花灌木在花前、花后施肥。施肥以施有机肥为主。施肥标准按照宿州市养护管理标准实施。

6、保护：

每年的初冬，均对行道树进行抗冻处理（根际培土、主杆包扎、涂白），并在树木休眠期内进行扶正。对树体上出现的伤口清理后用药剂消毒，涂保护剂或抹灰膏。

台风季节，做好高大乔木抗风暴的预防工作，根据树木的实际情况，采取立支柱、绑扎、加土、扶正、疏枝等措施。一旦风暴来临，及时检查，发现问题妥善处理。用于支撑、固定的材料坚固耐用美观，并采用软性材料植物接触。

7、补植：

发现枯枝及时处理。如出现乔木死亡，及时报批、倒伐和补植，对枯死的树木连同根部在一周内挖除，并填平挖穴，在一星期内补种完毕。补植树木选用同品种、同规格苗木，并确保成活。

因人为破坏或其它因素造成的花灌木、地被、草坪及草花缺损的，在3天内补种完成。

8、养护标准：

（1）乔木：树冠较完整，分枝合适，无枯枝死杈，主侧枝分布均匀，数量适宜，内膛不乱，通风良好；

（2）灌木：适时开花，树形丰满，枝叶茂密，花后修剪及时合理。绿篱、色块等修剪及时整齐；

（3）草坪：外观整齐，边缘线较清晰，生长旺盛，草根不裸露，生长季节不枯黄，修剪及时，基本无杂草；

（4）花坛花带：轮廓较清晰，整齐美观，在原有基础上无残缺，花卉生长健壮，株行距适宜，花期整齐，图案较清晰。

9、设施维护：

路牙石、绿道、标识标牌等的维护、维修、管理，应在发生损毁后在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内及时维修。（重大设施维护维修经采购人审定后由采购人方统一维修）

中标人须负责承包范围内的安全作业管理，严格按有关部门的要求，制定有关规章制度；所有路段道路及门前所有苗木都必须进行养护。养管期内，养护管理单位应按照《宿州市园林绿地养护

管理等级标准》及国家二级养护标准，精心组织，强化管理，保质保量完成管护任务；重大节日、节庆期间，养护管理单位有义务按照上级统一要求，认真做好养管工作；养管期内养护区域内发生的绿化苗木移植、减少及毁损，路沿石及附属物破损，养护管理单位应及时移植补齐、修复到位；养管期内因树木生长影响管线、交通设施等公共设施安全的，养护管理单位应当按照兼顾公共设施安全使用和树木正常生长原则组织修剪，如遇到台风、大雨、果树果实采摘等原因造成的安全责任及其他所有安全责任均由养护管理单位负责。

考核及评分办法：

考核实行百分制。其中：日常工作占 20%、日常绿化养护保洁占 40%、月度考核占 40%。舆论监督与行政监督直接从总分中扣除。

（一）日常工作考核（20分）

1. 道路绿化养护保洁作业时间要求（3分）

（1）各中标人根据制定作业排班要求安排每日保洁时间及养护时间，每日保洁时间不得少于 12 小时，每天养护时间不得少于 10 小时。如遇特殊情况，按业主安排，顺延时间。

（2）夏季浇水时间避开高温时段。

（3）喷药时间需安排：22:00—翌日 5:00。

2. 管理员要求（2分）

（1）管理员戴证上岗，跟班作业。

（2）当班管理员做好检查记录。

（3）落实作业标准，对各种问题及时整改到位。

3. 道路绿化养护保洁人员要求（2分）

（1）道路绿化养护保洁人员通过培训上岗。

（2）道路绿化养护保洁人员上岗需穿着带有公司标志的统一制服上岗。

（3）遵守劳动纪律按时交接班。

（4）遵守交通法规，确保作业安全。

（5）道路绿化养护保洁人员定岗、定职、定责，明确任务。

4. 道路绿化养护机械作业车辆作业要求（3分）

- (1) 作业车辆准时出车，准点作业。
- (2) 车辆车容洁净，公司标识、专用标志和警示灯清晰完整。
- (3) 安全生产文明作业。
- (4) 作业车辆作业时不能超速作业。
- (5) 正常道路绿化养护作业需服从交警部门指挥，避免交通高峰期作业造成交通拥堵。

5. 采购方组成考核小组对各路段的管理情况（包括人员到岗到位、统一着装、环境卫生保洁等）进行巡查，发现问题记录存档（视频、照片）。（4分）

①对道路绿化养护保洁区域内存在绿化养护保洁人员少于规定或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不在现场每次直接扣 0.5 分。

②对道路绿化养护保洁区域内存在养护保洁管理人员服装不统一的，发现一人次扣除当月养护经费 50 元。

③对道路绿化养护保洁区域内存在保洁修剪废弃物清理不到位、有保洁任务的绿地保洁不到位、垃圾杂物较多等问题，发现一次扣除当月养护经费 100 元。

6. 中标公司上报工作计划（3分）

①中标公司在当月 25 日 17:00 前上报次月养护工作计划。

②上报形式：各中标公司通过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和电子文档上报。未按时上报工作计划的扣当月考核成绩 2 分，当月不上报次月工作计划的扣当月考核成绩 3 分。

7. 中标公司根据月度工作计划实施工作，整理好台账资料。（3分）

（二）日常绿化养护考核（40分）

1. 日常养护

对不能及时按标准要求完成道路绿化养护保洁工作任务的，下发书面通知。不能按时完成通知上工作任务的，下发整改通知书，扣 1 分，扣除当月道路绿化养护保洁经费 300 元；对不能完成整改任务的，下发通报批评，扣 3 分，扣除当月道路绿化养护保洁经费 500 元，并限期整改。1 月内收到 3 次书面通知扣 1 分，不在规定时间内反馈完成通知工作情况，视为未按期完成。

①中标公司按照养护工作计划和《工作任务单》或整改通知书要求，通过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按时间节点将完成的养护工作内容及时上报采购人，申请检查验收。中标公司如不按要求或不能按时将管理作业完成情况书面上报采购人，作未完成任务处理，该项考核不得分（以具体事项为准）。

如因雨、雪等不可抗拒的自然原因，需推迟完成作业的需书面报请采购人同意后方可有效。

②采购人接到中标公司报验单后会同中标公司人员及时安排检查验收。

③采购人对报验内容的每一项工作的完成情况及效果进行评分。

④中标公司按整改通知书要求整改完毕后，再次上报采购人，直至验收合格。

⑤考核小组每周将考核结果上报采购人。

2.日常养护保洁考核的分值设定（100分）

绿化养护考核

① 绿地管理 40 分

花灌木、藤类修剪 4 分

球类、绿篱修剪 4 分

乔木修剪 4 分

施肥 2 分

抗旱浇水 3 分

喷水除尘 4 分

除草 4 分

开盘松土 2 分

剥芽 2 分

切边 1 分

死株清理 2 分

缺株补植 4 分

扶正 2 分

涂白 2 分

②病虫害防治 10 分

防治次数 4 分

防治效果 6 分

③绿地卫生保洁 10 分

绿地内清洁度 6 分

垃圾清运及时 2分

无焚烧现象 2分

④设施 10分

设施完整，及时维修 6分

无乱贴乱画现象 4分

⑤秩序管理 6分

⑥毁绿占用绿地 4分

⑦人员配备 6分

⑧机械设备使用 4分

⑨保洁考核 10分

路牙石维修及保洁

指示牌维修及保洁

广告及乱涂乱写清除

有无卫生死角、盲区

是否与规定保洁作业时间相符

重大活动是否按甲方要求调整作业时间

养护人员车辆是否按要求停放

养护保洁工具是否按要求堆放

有无扎堆聊天、休息、做与工作无关的事

是否存在迟到、早退、擅自换岗、离岗

3.对重大活动，不能立即执行采购人下达的工作安排，扣除当月养护保洁经费 500 元，并同时扣 2 分。

4.对未按要求定期喷淋水导致苗木积尘的（雨后生长期 3 天，冬季零度以上 7 天），一次扣 0.1 分，并扣除当月绿化养护经费 100 元。

5.对采购人安排的突击工作任务，中标公司不能完成或完成质量不到位的，采购人指定他人代为完成的，并收取费用。收费标准：浇水，每车次（8 吨）300 元、打药每车次（4 吨）1000 元、蛀干害虫每株 50 元；其他工作按实际市场价格计算。

- 6.安排抗旱浇水，无正当理由水车不出车的， 每天每车扣 0.1 分，同时扣除当月养护经费 200 元。
- 7.对未及时汇报严重毁绿及公园设施损坏情况的扣 1 分，并扣除当月养护经费 5000 元。乱搭乱挂一处扣 0.1 分。
- 8.在养护作业中未按规定做好安全防护工作，并发生安全责任事故的，承担相应责任，并在当月考核中直接扣 3 分。
- 9.遇突发事件、恶劣天气等无法联络或未按要求实施的，由采购人安排其他应急队伍执行应急等任务，并对中标公司每次扣 2 分，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中标公司承担，同时扣除养护经费 1000 元。
(有 24 小时抢险联系电话；紧急处理事件必须在 30 分钟内到现场；遇台风、大雪等恶劣天气及时启动安全预案，进行道路巡查，消除各类安全隐患及对绿化造成的不良影响)。
- 10.未做到文明作业，每次扣除当月养护经费 100 元；焚烧垃圾每次扣 1 分，扣当月养护经费 200 元。
- 11.对督查通报和整改通知单内未按要求完成整改、回复的，每项整改任务扣 1 分。如该段反复出现同样整改问题，每项 2 倍扣分。(每月第一次日常考核考核上个月考核发出整改通知的执行情况；第二次日常考核考核第一次日考核发出整改通知的执行情况；以此类推。)
- 12.未能完成专项任务及整改工作的，一次扣 3 分。完成质量较差的每次扣 2-5 分。
- 13.养护保洁管理主要机械设备喷灌机水泵数台、绿篱机至少 4 台、草坪机至少 3 台、割灌机至少 3 台、8t 以上绿化洒水车至少配 5 辆、皮卡车 1 辆、高空作业车 1 辆、喷药车至少配 1 辆及其他园林机械设备均配齐，不能正常运行的，每台次每日扣 0.5 分，扣当月养护经费 500 元。
- 14.养护作业用水
 - (1) 为节约水资源，在养护作业抗旱浇水时，尽量使用自然水浇水，各中标公司在管辖范围内建制自然水加水站。
 - (2) 使用采购人水源的，按标准缴纳费用。
- 15.道路绿化植物废弃物处置要求：垃圾需做到随产随清。乔木、花灌木、色块修剪、去除枯死树，产生的园林植物废弃物必须统一运送到园林植物废弃物处置中心，不得随意丢弃处置，由处置中心出具入场废弃物重量、车次证明。公园绿地卫生保洁产生的垃圾、草坪打草草屑、鲜花残花要及时运送到中转站或生活垃圾处理场。

(三) 月度考核 (40 分)

每月组织一次对中标公司的日常养护保洁工作任务完成情况进行集中考评。

考核形式：①采购方对各标段各项任务完成情况等进行考核综合评定；②第三方评价。

月度考核评分标准（按照月度工作计划制定）

（四）舆论监督与行政监督

被主管部门领导批评的，一经核实，每起每次扣 1 分。

被县级媒体或被县领导点名批评的，一经核实，每起每次扣 3 分。

被省级媒体或被省领导点名批评的，一经核实，每起每次扣 5 分。

发生重大安全事故的，当月考核不合格；事故责任按照国家规定认定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五）月度总评

综合日常养护保洁情况，书面通知单完成情况，整改任务落实情况、月度考核情、舆论监督与行政监督情况等对中标公司当月养护保洁管理工作评定成绩，兑现经费。

车辆设备和养护人员（含管理人员）配置要求：

1、车辆配备：

养护保洁管理主要机械设备喷灌机水泵数台、绿篱机至少 4 台、草坪机至少 3 台、割灌机至少 3 台、8t 以上绿化洒水车至少配 5 辆、皮卡车 1 辆、高空作业车 1 辆、喷药车至少配 1 辆及其他园林机械设备均配齐。

以上车辆的配置必须是最低达到国标 IV 要求，且能正常上牌的车辆，所有车辆必须是中标公司自有设备，且上牌，公司自备车辆购置必须是 5 年内（以第一次上牌时间，购买发票），租赁设备视为无效；新购置车辆设备经费必须是从中标公司财务账户支付的，并以中标公司冠名在公安车管部门入户；所有车辆必须配置专职驾驶人员；其他所需的绿化养护设备由成交人根据各合同保养需求自行配置。并报设备清单、数量、规格。

2、养护人员配备：

绿地养护人员配备要求：一级养护级别绿地每 6000 m²至少配 1 名养护工人；二级养护级别绿地每 8000 m²至少配 1 名养护工人；三级养护级别绿地每 10000 m²至少配 1 名养护工人；林带养护每 20000-30000 m²至少配 1 名养护工人。

应急抢险、行道树养护人员配备要求：小于 Φ20cm 的行道树，按每 2000 株配备养护人员 1 名，从事应急抢险、歪斜树扶正，并配备应急抢险车辆 1 台。

每 5 名养护工人至少配 1 名专管员。

报价人需在报价文件中列明本项目各合同包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及其他管理人员的配备情况，人员按招标文件要求。

3、中标人必须负责承包范围内的安全作业管理，严格按有关部门的要求，制定有关规章制度。

4、养护人员需穿着带有反光标志的统一制服上岗(工作服印制养护企业名称)。

5、承包期内发生的一切事故，如治安、交通事故、安全生产和劳资纠纷等，均由中标人承担。

6、承包期内因台风、洪水等自然灾害引起的损失和风险均由中标人承担。

7、中标人在承包期内应按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及时足额发放工人工资和有关福利待遇。

8、应按要求完成县、局布置的应急性、阶段性任务。

9、合同签订后，由中标人负责对所中标合同范围内现状的绿地和行道树进行补植、整改，使之达到相应养护等级标准，整改期限为三个月，该整改期内的绿地和行道树的补植、整改需按采购人要求执行补植。

四、合同特殊条款

(如有)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书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包号：

投 标 书

投 标 人： (签章)
年 月 日

一、投标函

(采购人名称)：

1、根据贵方(项目编号) 招标公告，我们决定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 的招标采购活动。我方授权(姓名和职务) 代表我方(投标人全称) 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2、我方愿意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的货物与服务，总投标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于合同签字生效后____日内完成项目的施工、安装、调试，并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4、我方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向贵方提交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的投标保证金。并且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如果我方撤回投标书或中标后拒绝签订合同，我方将放弃要求贵方退还该投标保证金的权利。

5、我方愿意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6、我方提供以下开户行、账号，供结算货款(如果成交)：

户名(全称)：

开户行：

账号(请填写完整)：

投 标 人：_____ (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地址：_____

网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日期：_____

二、开标一览表

标题	内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或 被授权人（签字）	
投标总报价（人民币大写）	圆
投标总报价（人民币小写）	元

三、服务分项报价表（服务类）

序号	内容	总价 (元)	备注
	拟提供的服务费用		
合计			

注：本表应清楚地标明投标人拟提供的货物总价等内容，其合计价格应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报价保持一致。

五、商务要求响应情况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填写	偏离及影响
		响应情况	

注：

- 1、投标人需如实填写本表，详细列明“响应情况”、“偏离及影响”，不得以“同左”或“同上”形式填写，不得出现通过改动招标文件的技术参数而使自己的产品满足要求的情况。
- 2、如果投标人没有按前述要求去做，在项目评审中将可能被认为是未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上的响应，或被视作不诚信供应商而拒绝对其做进一步的评审。
- 3、本表需按招标文件“第三章第二大项”中的顺序填写。

六、本项目实施方案

(一) 投标人或投标产品制造商简介

(不超过 1000 字)

(二) 本项目详细实施方案、售后方案等

(详细说明)

七、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

（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七、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包号：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投 标 人： (签章)
年 月 日

投标人必须提供下列合格性文件:

一、营业执照

二、税务登记证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采购人名称):

本人_____ (姓名) _____系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
(姓名、职务)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 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提
交、撤回、修改_____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_____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 其法律
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法定代表人签章: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代理人(被授权人):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签章)

日 期: _____

(提供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被授权代表人身份证正面电子扫描件	被授权代表人身份证反面电子扫描件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电子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电子扫描件
-----------------	-----------------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投标人纳税人识别号：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签章）

年 月 日

五、财务状况报告

（投标时需提供上一年度或近期的财务报表（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和损益表）

六、近期纳税相关材料

七、近期缴纳社保相关材料

八、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如场所照片或技术人员名单)

九、书面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或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届满的书面声明（投标人自行承诺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十、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材料